

荒

C40
4514
(2)

240-4514

了翁一書請不藏及有
家書置之武州雲山
我微笑瑤院府中永
為學者不敢計出院內
當山二共鐵牛機謹誌



B 64853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卷第八上

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第七部類品會者。既知旨趣冲深。未審能詮文言廣
陋。於中有四。一彰本部。二顯品會。三明支類。四辯論
釋。

初中。性海之詮。常說徧說。言窮法界。難可限量。今自
陋之寬。畧為十類。

一畧本經。卽今所傳八十卷本。及舊譯六十卷。皆是
十萬偈中之畧。譯未盡故。

二下本經。謂摩訶衍藏。是文殊師利。與阿難海。於鐵

圓山間結集此經收入龍宮龍樹菩薩往龍宮見此
大不思議經有其三本。下本有十萬偈四十八品。龍
樹誦得流傳於世。故智度論名此爲不思議經。有十
萬偈。梁攝論中名百千經。西域記說遮拘繁國有此
具本。

摩訶衍下卽集法經說有三阿難。一阿難。此云慶
喜。持聲聞藏。二阿難跋陀。此云喜賢。持獨覺藏。三
阿難伽羅。此云喜海。持菩薩藏。但是一人隨德名
別。由此阿難多聞聞持。其聞積集。三慧齊備。文義
並持。於三藏教總持自在。於鐵圍山間者。纂靈記

說。然此記本是賢首製。後經修飾。其間經論所無
皆問日照三藏。乃西域相傳耳。而纂靈記及刊定
記皆言智度論說。未見其文。金剛仙論亦同此說。
云佛記鐵圍山外二界中間召集阿羅漢八十億
那由他菩薩無量無邊恒河沙等結集龍樹等者。
纂靈記引真諦三藏西域記說。龍樹別傳亦說入
龍宮見經之緣。廣如別說。然龍樹按七卷楞伽經
如來記云。大慧汝應知。善逝涅槃後。未來世當有
持於我法者。南天竺國中。大名德比丘。厥號爲龍
樹。能破有無宗。世間中顯我無上大乘法。得初歡

喜地。往生安樂國。唐三藏西域記亦廣說其行跡。遮拘槃者。按隋開皇三寶錄。其于闐東南二千餘里。有遮拘槃國。彼國王。歷業相傳。敬重大乘。諸國名僧入其境者。並皆試練。若小乘學者。卽遣而不留。摩訶衍人。請留供養。其王宮內。有華嚴摩訶般若大雲等經。並十萬偈。王躬受持。親執戶鑰。香花供養。種種莊嚴。懸諸綵幡。間以時菓。誘諸王子。使入禮拜。令其廻向。又此國東南可二十里。有山甚險。其內置華嚴大集方等寶積楞伽方廣舍利弗陀羅尼。花聚陀羅尼。都薩羅藏摩訶般若大雲等

經。凡一十一部。皆十萬偈。國法相承。傳寶守護。初東晉有沙門支法領。志樂大乘。捐軀求法。裹糧抗策。以至遮拘槃國。竭誠請禱。遂得華嚴前分三萬六千偈。賁來至此。卽東晉朝所譯是也。然而龍樹具本。以從上昇。法領半珠。遂行東土。聖凡證異。華梵音隔。修途阻絕。妙旨淪胥。落簡遺編。僅傳兼半。又按今于闐所進。蓋逾四萬偈。其晉經第一會所說華藏世界。文多闕畧。取悟無由。至八十卷。爛然可見。雖十萬之未全。已四萬之多具。卽上畧本也。三中本經。卽彼所見。有四十九萬八千八百偈。一千

二百品

四。上本經卽彼所見有十三大千世界微塵數。偈一四天下微塵數品。此上二本。非閻浮提人心力能持。故不傳之。

五。普眼經卽海雲所持。以大海量墨。須彌聚筆。書此普眼法門一品中一門。一門中一法。一法中一義。一義中一句。不得少分。何況能盡。但是入法界菩薩陀羅尼力之所能持。已下諸經。並非凡力能受。

卽海雲所持者。是善財第三善友。如六十二經。

六。同說經謂約一類須彌山形世界。徧於虛空。容毛

端處。以言聲說。無有窮盡。如不思議法品云。如一佛身。以神通力。轉如是等差別法輪。一切世法。無能爲喻。如是盡虛空界。一一毛端分量之處。乃至一一化身。皆如是說。音聲文字句義。一一充滿法界等。又阿僧祇品云。元中現佛不可說。佛所說法不可說。乃至於彼一一修多羅。分別法門不可說等。此意但約一類音聲說法。已不可結集。豈下位能持。

七。異說經謂樹形等世界。既異。其中衆生報類亦別。如來於彼現身立教。施設不同。不可定其色與非色。言非言等。則部類難量。

色與非色者。色與非色對聲名等爲體中。以聲爲體。卽色蘊攝名等爲體。卽非色蘊。故今並不可定之言。非言等兼對諸法顯義體。聲名句文並屬於言。諸法顯義卽非言等。今異界類別故不可定。
八。主伴經謂遮那所說。雖徧法界。然與諸佛互爲主伴。如說十住時。十方來證。皆言我國皆說等。則前七經皆有主伴。

九。眷屬經謂餘根器不能聞此通方之說。隨宜說教。今入此門。皆爲此經勝方便。故名爲眷屬。故下經云。普眼修多羅。以佛刹微塵數修多羅爲眷屬等。則前八皆有眷屬。

十。圓滿經謂此上諸本總融爲一無盡大修多羅海。隨一會一品一句一文皆攝一切。無有分限。故現相品云。毘盧遮那佛願力周法界。一切國土中恒轉無上輪等。故七十三中名圓滿因輪。此之謂也。

七十三者。晉經但名圓滿修多羅。此是大願精進力夜神。敘昔爲善伏太子。救於獄囚。半月行施。就戮時臨。如來入會爲說此經。

第二品會差別者。卽顯今經與晉譯同異。

今經九會。以晉經第七會初闕十定品。重會普光故。

唯八會

今經九會。下隨文釋中具列。今當畧示。謂初三會。

各有六品。四有四品。五有三品。六有一品。七有十

一品。八九各唯一品。故三十九。言九會者。第一菩

提場會。從第一經至第十一。第二普光法堂會。從

第十二至第十五。第三忉利天宮會。從第十六至

第十八。第四夜摩天宮會。從第十九至二十一。第

五兜率天宮會。從第二十二至三十三。第六他化

自在天宮會。從第三十四至三十九。第七重會普

光法堂會。從第四十至五十二。第八三會普光法

堂會。從第五十三至五十九。第九逝多園林會。從

第六十盡第八十。其九會名。至下疏辨。

今有三十九品。初會有六品。彼經唯三十四。由初會

中唯有二品。一世間淨眼品。即今世王品。二盧舍那

品。即今現相已下五品。初會闕四。兼闕十定。故唯三

十四品。餘諸品會大同。各有小異。至文當顯。

言今有三十九品者。以會會之中。各有序正等故。

次第云何。第一會有六品者。一世王妙嚴品。二如

來現相品。三普賢三昧品。四世界成就品。五華藏

世界品。六毘盧遮那品。第二會六品者。七如來名

號品。八四諦品。九光明覺品。十菩薩問明品。十一淨行品。十二賢首品。第三會六品者。第十三昇須彌山頂品。十四須彌頂上偈讚品。十五十住品。十六梵行品。十七初發心功德品。十八明法品。第四會四品者。第十九昇夜摩天宮品。二十夜摩宮中偈讚品。第二十一行品。第二十二無盡藏品。第五會三品者。第二十三昇兜率天宮品。二十四兜率宮中偈讚品。第二十五迴向品。第六會一品者。卽第二十六十地品。第七會十一品者。第二十七十定品。二十八十通品。二十九十忍品。三十阿僧祇

品。三十一如來壽量品。三十二諸菩薩住處品。三十三佛不思議法品。三十四如來十身相海品。三十五隨好光明功德品。三十六普賢行品。三十七如來出現品。第八會一品者。卽第三十八離世間品。第九會一品者。卽第三十九入法界品。所以次第爾者。夫聖人設教。必有其漸。將欲命乎微言。先說三種世間嚴事。爲九會之都序。起大法之源由。故受之以世王妙嚴品。同諸經之序分。二由致旣彰。將陳正說。海衆興念。舉其問端。如來將酬。先現瑞相。口光遠召。菩薩來儀。毫光普燭。示說法王。震

動刹網以警羣機。佛前現花。表說依果。白毫出衆。彰教從佛流。總爲說法之端倪。故受之以如來現相品。三瑞相既著。法王將宣。如來長子。卽普賢菩薩。毫光旣示。懸解聖心。欲顯難思。先明入定。內觀事理。外鑒根宜。上感佛加。下爲物軌。故受之以普賢三昧品。四旣入至定。諸佛讚揚。定起發言。言必眞當。先陳如來依報總說刹海源由。故受之以世界成就品。五成就乃總明刹海次別。彰本師昔所嚴淨。安布成立。無盡莊嚴。量等虛空。塵含法界。故受之以華藏世界品。六依報殊勝。必有所由。其猶

源遠流長。根深果茂。故說昔爲太子。歷事難思。備修勝因。嚴淨刹海。卽舉人顯法。故受之以毘盧遮那品。上之六品。總明所信因果。爲第一會。亦名舉果勸樂生信分也。次第二會有六品者。七由上所信。方舉依果。欲起深信。復須識正。故先明如來三業正報。謂身語意。身是其總。故先明之。應物成身。隨宜立號。故受之以如來名號品。八言隨物欲廣說法輪。展四諦之法門。名周法界。一一世界。各有百億十千之名。故受之以四聖諦品。九身語旣彰。意業將顯。意玄叵測。仍帶身明。故足輪放光。照事

警物文殊音徧說智光明雙照事理警令悟入身
智二照合爲一光令二覺齊圓故受之以光明覺
品十上之三品復爲所信正報之果次當正說十
信法門有解行德先明解窮玄致謂十甚深十首
菩薩互相激揚故受之以菩薩問明品十一既有
正解復須正行歷境造修悲智雙運無障不寂故
受之以淨行品十二解行既圓便成勝德住於圓
位以圓功德而自莊嚴以圓力用建立衆生賢首
說此故受之以賢首品上之三品明十信法第三
會六品者第十三由上十信已周將說住故不動

覺樹而昇釋天體用無方赴於物欲其猶澄江一
月三舟共觀一舟停住二舟南北南者見月千里
隨南北者見月千里隨北停舟之者見月不移是
謂此月不離中流而往南北如來應現類此可知
卽體之用無不普周去住在緣佛無動靜不動而
徧以赴彼機故受之以昇須彌山頂品十四既至
彼天菩薩雲集讚揚佛德顯住體深玄故受之以
須彌頂上偈讚品十五感應已交正陳所說明信
滿入位得正定心以深般若住於眞理故受之以
十住品第十六十住是位別行不同若欲通修皆

須淨行。故觀十種境。入甚深觀。觀法盡也。止法當興。惑智亡也。眞智方起。修佛十力。起四等心。悲智雙流。初發心時。便成正覺。故受之以梵行品。十七行位既具。次彰勝德。十住之德。後後過前。但明初住。以況於後。初發心住。德已難量。由無分齊等虛空界。舉斯勝德。勸物發心。故受之以初發心功德品。十八。自分已圓。將趣十行。說於明門。以爲勝進。故受之以明法品。第四會四品者。第十九上之六品。十住已圓。將欲說行。亦須赴感。故受之以昇夜摩天宮品。二十。佛既赴感。助化讚揚。顯十行體。皆

依佛智。故受之以夜摩宮中偈讚品。二十一。由致旣彰。正說中賢十行之位。故受之以十行品。二十二。自分已終。欲階後位。蘊積衆行。擬將廻向。故受之以十無盡藏品。第五會三品者。二十三前中第四會。行德既具。將說廻向。說主赴感。故受之以昇兜率天宮品。二十四。十方雲集。助化讚揚。顯廻向願。皆依佛智。故受之以兜率宮中偈讚品。二十五。由致旣彰。正說上賢十向之行。謂廻向三處而無障礙。大悲普覆。故廻向衆生。大智上求。故廻向菩提。入理雙寂。故廻向實際。三無前後。大願普周。故

受之以十廻向品。上之三品已周。上賢離進趣相。故無勝進。第六會一品者。卽第二十六地。一品謂上之三會。三賢既具解行願周。親證眞如。有十重勝德。如地普載。生成萬物。若四河入海。同趣佛智。寶珠十德。漸漸增修。大地十山。巖然高出。大海十德。德德該通。爲諸如來微妙智業。故受之以十地品。第七會十一品者。第二十七十定品。謂十地既滿。將成正覺。十地勝進。立等覺名。等覺法門。量同法界。畧申數義。以顯深玄。先明十定。窮盡法源。能爲通用智慧之本。故受之以十定品。二十八。依

定之用。量周法界。故受之以十通品。二十九。定通難量。特由智極。故終明智慧。玄奧宏廣。故受之以十忍品。忍卽智也。三十。上定通智。用一一難量。若欲較量。非數能數。故須歷數。至不可說。積不可說。以至十重較量。等覺功德難知。以况妙覺位德。微細。阿僧祇爲大數之首。故受之以阿僧祇品。三十一。僧祇所說。微細難知。念劫圓融。剎那莫窮。其際塵刹該攝。一塵有無盡普賢。今畧陳指事。明窮一切時。故受之以如來壽量品。以劫爲日。後後倍前。剎劫難窮。佛壽亦爾。故云壽量三十二。復明徧一

切處上就實說。塵塵皆是諸佛菩薩所居。今指事就龕。令歸心自在。故受之以菩薩住處品。三十三佛不思議法品。上之六品。只辨等覺法門。等覺義周終明妙覺妙覺之果。畧有二義。一不可說。二可寄言。寄言之中。復有二義。一差別說。二平等說。差別說者。卽次下三品。酬前諸因。因果別故。初總明佛德。迺超言念。故受之以佛不思議法品。三十四次辨身相。普周總有十蓮花藏世界海微塵數。相一一相用。徧周法界。深廣難測。故受之以如來十身相海品。三十五。大相既爾。隨好更多。一一好中

有多光明。一一光明。用周法界。破地獄苦生現率天。三重頓圓。十地速滿。彰其此用。故受之以隨好光明功德品。三十六。上皆差別因果。次有二品。明平等因果。謂因無異果之因。果無異因之果。因果交徹。平等不二。不二而二。因果歷然。因卽普賢行門。故受之以普賢行品。三十七。明果卽十門出現性起圓融。故受之以如來出現品。上之六會。總辨修因契果。生解分竟。第八一會。唯一品者。卽離世間品。由上差別平等因果生解。既終。今躡解成行。六位頓修。辨二千行門。一時齊起。而處世無染。故

受之以離世間品。第九會唯一品者。卽入法界品。近望上文。大行既具。則證法界。遠取諸會。信解行願。本在於證。依人證入。故次辨之。如來自入師子頻申三昧。卽果法界。令諸大衆頓證法界。善財歷位。漸證法界。頓漸該羅。本末融會。皆證法界。故受之以入法界品。是知無盡教海。唯證相應。無盡法門。自此畧畢。故末偈云。剎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此則言思道斷矣。故三十九品。條貫真詮。令無盡法門。宛如在目。故云。今經有三十九品。初會六品。彼

經唯三十四。下辨晉經有闕。開合可知。

第三明支類者

第三明支類。支卽支流。支者分也。亦如樹枝。從一樹身。分出支分。本卽華嚴故。此中言流。如從一池流出諸派。大部如池。別行如派。故類卽流類。此中言流。取相似流類之義。謂餘別行經。不從大部分出。義勢相似。卽今經流類故。

於中復二。先顯支流。卽別行經藏中毘沙經一卷。是名號品。菩薩本業經一卷。是淨行品。小十住經一卷。是十住品。大十住經四卷。及漸備一切智德經四卷。

並是十地品等目菩薩所問三昧經二卷。是十定品。無邊功德經一卷。是壽量品。如來性起微密藏經二卷。是出現品。度世經六卷。是離世間品。羅摩伽經三卷。是入法界品。此等並是隨器受持。大本支出。

小十住經者。以古德譯十地。亦名十住。或云十住地。今言小者。卽地前十住。今言大者。卽十地經。非以卷少爲小等。○及漸備一切智德者。一切智。卽佛智。十地卽佛智中十德。如海十德。以十地之法。後後深於前前。故云漸備。故地影像中。明十地行。相次第現前。能趣入一切智智。卽漸備義。又如阿

耨達池。流出四河。復更增長。乃至入海。又如寶珠十德。後後過前。皆漸備義。○無邊功德經者。以前刹之劫。爲後刹之日。後後勝前前。明功德無邊矣。○羅摩伽。卽入法界之梵語也。羅者。此云離垢染。摩者。轉義。伽者。一合義。謂離垢染。轉卽淨法界。一合卽入義。

二明流類。謂修慈經一卷。金剛鬘經十卷。如來不思議境界經一卷。並是華嚴流類。而非本部別行。或是別行來未盡者。未敢詳定。餘如纂靈記辯。或是別行下。彰有支義。古德見今經所無。將爲流

類本部來既未盡。是此別行。復何可定。多聞闕疑。故云未敢詳定。

第四論釋者畧舉其四。

一龍樹既得下本。遂造大不思議論。亦十萬頌。徧傳西域。此方十住毘婆沙論十六卷。卽是彼論釋十地中初之二地。

二世親菩薩造十地論。釋十地品。魏朝勒那三藏。及菩提流支。各翻一本。光統奏請。令二三藏。叅成一本。爲十二卷。卽今現傳。

三北齊劉謙之於清涼山感通。造論六百卷。徧釋一

經。

三北齊者。下當重出。

四後魏僧靈辨於五臺山頂戴此經行道一載。遂悟玄旨。造論一百卷。亦傳於世。

行道一載。卽是傳文。若準論序。不言年數。又但云於懸甕山。嵩巖寺頂戴華嚴經。勇猛行道。足破血流。膝步懸懃。精誠感悟。不言清涼。多是隨方之人。欲美其處。故取太原當處。明之。傳旣云在清涼。必託勝境。况傳中所明。經歷數處。方終百軸。

上來部類品會竟。

第八傳譯感通分二先明翻譯年代後明傳通感應
前中此經前後通唯二譯并其補闕四本不同。

一晉義熙十四年北天竺三藏佛度跋陀羅此云覺
賢於楊州謝司空寺翻梵本三萬六千頌成晉經五
十卷或六十卷沙門法業筆受慧嚴慧觀潤色謝司
空寺者卽今潤州興嚴寺是由興華嚴故。

佛度跋陀羅此云覺賢者按纂靈記本姓釋氏迦
維羅衛國人甘露飯王之苗裔賢三歲而孤八歲
喪母爲外氏所鞠從祖鳩摩利聞其聰敏乃度爲
沙彌同學一月誦習賢乃一日當之及受具戒傳

覽羣經多所綜達少以禪律馳名嘗與同學僧迦
達多遊處積年知其已證不還果嘗願遊方以弘
至化會秦沙門智嚴至罽賓國問彼國僧誰可流
化東土咸云賢可賢本受禪業於佛大仙佛大仙
時亦在罽賓國知嚴求人東化亦謂嚴曰可以振
維僧徒宜授正法卽賢其人也嚴卽披誠至請賢
遂默而許焉於是辭師東邁涉路三載寒暑備更
艱危罄受或層巖四合鳥道躋雲或連冰千里風
行雪卧每清暉啓曙卽潛伏幽林皓月良霄乃奔
波永路飛梯架迥捫索憑虛危懼日尋資糧時絕

至於交趾漸達夷途附舶海行備經危險方達青州東萊郡聞羅什在長安欣然而請後遊東晉至安帝義熙十四年吳郡內史孟顗右衛將軍褚叔度請譯此經別造淨室其年三月十日起首賢乃手執梵文共沙門法業慧嚴等百有餘人於道場寺翻譯指文會理通言適妙故道場寺猶有華嚴堂焉永嘉六年卒時春秋七十有一手屈三指明得阿那含果餘廣如傳業公未詳氏族風格秀整學無常師徧閱羣教每以爲未能探微照極常怏然不足後遇覺賢請譯華嚴籌諮義理數歲之後

廓然有所通悟顧其友人曰聖教司南於是乎在遂敷弘幽旨鬱爲宗旨著旨歸兩卷言行於世今不見本者以希聲初啓未遑曲盡時月淹久故多廢替慧嚴慧觀卽什公八俊之二筆格高簡經論深博備於僧史謝司空寺者卽道場寺從檀越呼之嚴觀二德並此寺僧卽今潤州者晉時稱南揚州其境則潤今分出爲潤州耳

二大唐永隆元年中天竺三藏地婆訶羅此云日照於西京太原寺譯出入法界品內兩處脫文一從摩耶夫人後至彌勒菩薩前中間天主光等十善知識

二從彌勒菩薩後至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善知識
前中間文殊申手過一百一十由旬按善財頂十五
行經大德道成律師薄塵法師大乘基法師等同譯
復禮法師潤文依六十卷本爲定

此云日照者住摩訶菩提及那爛陀寺風儀溫雅
神機朗逸負笈研精琢玉成器屬玄奘三藏傳教
東歸占風聖代以永隆初至於京師高宗弘顯教
門詔會龍象道成律師薄塵法師等十大德於魏
國西寺翻譯經論時賢首法師先以華嚴爲業每
嘆大教闕而未圓往就問之云貴第八會文來至

此賢首遂與三藏對校果獲善財求善知識天王
光等十善友文乃請譯補闕復譯密嚴等經十有
餘部合二十四卷垂拱年中右脇而卧無疾而終
門人等建塔於龍門山伊水之右後梁王武三思
奏請置伽藍制以香山爲名月殿凌煙波涵倒景
珠幡散迴影入飛雲工不日成乃迴天眷法門盛
事今古莫儔

三證聖元年于闐三藏實又難陀此云喜學於東都
佛授記寺再譯舊文兼補諸闕計益九千頌通舊總
四萬五千頌合成唐本八十卷大德義淨三藏弘景

禪師圓測法師神英法師法寶法師賢首法師等同
譯復禮法師綴文

三證聖下具如開元釋教錄第九證義譯文僧總
一十三人俗官五人弘景禪師有表按經序中本
於大徧空寺親受筆削故表云陛下親臨法座煥
發序文自運仙毫首題名品七曜垂象景麗於三
明八體成文光敷於五義法寶分行而錯落淨花
入貫而昭彰九會真詮詞中悉現百城奧旨字下
皆明

四卽於前第三本中雖益數處却脫日照三藏所補

文殊按善財頂之文卽賢首師以新舊兩經勘以梵
本將日照補文安喜學脫處遂得文續義連其文之
要至下當辨今之所傳卽第四本其第三本先已流
傳故今世上之經猶多脫者卽第三本願諸達識見
闕而續之

其文之要下八十卷初疏中具明意云第七十七
末善財自云我以文殊故見諸難見者彼大功德
尊願速還瞻覲七十九末彌勒廣示後友讚文殊
德令往問文殊云善男子汝當往詣文殊師利善
知識所而問之言菩薩云何學菩薩行云何入普

賢行門云何成就云何廣大云何隨順云何清淨
云何圓滿善男子彼當爲汝分別演說何以故文
殊師利所有大願非餘無量百千億那由他菩薩
之所能有等廣讚竟結云善男子汝應往詣文殊
之所莫生疲厭今無文殊按頂十五行經令彌勒
記言爲虛善財不依彌勒之教先來擬往復違昔
心又闕智照無二相文則令後見普賢亦無因起
故今有之諸過皆離故云其文之要
二明傳通感應者自晉譯微言則雙童現瑞唐翻至
教則甘露呈祥冥衛昭然親紆御筆

自晉譯下謂初於道場寺譯經堂前池內每二青
衣童子從池中出捧香散花舉衆皆見又以此經
久在龍宮龍王慶此傳通故令龍子給侍亦有善
神護諸左右故下云冥衛昭然唐翻至教者卽
則天夢普天降甘露故經序云甘露流津預夢庚
申之夕膏雨灑潤後單壬戌之辰以十四日辛酉
初譯前後各一日有徵也○冥衛昭然下成上
二譯此句成上晉譯如上已引亦有善神護諸左
右○言親紆御筆者卽成上唐譯然事卽因講以
則天云初譯之日夢甘露以呈祥又是講新譯經

故入譯經之中。傳云新經初譯之後。佛授記寺諸大德請賢首講。勅令十月十五日開講。便卽入文。至十二月十二日晚上講。講至華藏世界海震動之文。其講堂內及寺院中。忽然震動。于時道俗數千共觀歎未曾有三藏法師實又難陀。及當寺大德明詮律師德感法師。述茲靈應。具以奏聞。都維那慧表署狀爲首。以聖曆三年臘月十九日。則天大聖皇后親運御筆。批云。省狀具云。昨因敷演微言。弘揚秘蹟。初譯之日。夢甘露以呈祥。開講之辰。感地動而標異。斯乃如來降跡。用符九會之文。豈

朕庸虛。敢當六種之應。披覽來狀。欣暢盈懷。宜付所司。頒示天下。此批及狀。具如別錄。故云親紆御筆。

論成西域。則地震光流。志徹清涼。則感通玄悟。

論成西域者。卽世親菩薩西域記云。世親菩薩。是無著之昆弟也。性與聰敏。良緣未具。遂以小乘爲業。三端妙聲。峻若霜峯。四辯橫分。利如星劍。無著知小乘權教。接引下機。慰疲俗而置化城。誘窮子而持糞器。遂設方便。託病在牀。令喚世親。示將去世。世親聞已。不日至焉。無著見之。廣說病源。因開

大教云。及吾未死之間。讀吾所習經典。世親卽讀華嚴。乃見毘盧法界。普賢行海。如日光而總照。若帝網之相含。因生信悟。歎曰。可取利劍。斷吾舌根。用明已讚小乘之失。兄止之曰。如人因地而倒。亦因地而起。昔日以舌毀於大乘。今可將舌以讚大乘。遂入山披覽大乘。造十地論。論成之日。大地徧震。光明洞然。國王自謁曰。得阿羅漢等果耶。荅曰。未得。旣未得聖果。何以地動。荅曰。貧道小年不信大乘。今者良爲造大乘論。而得地動。故云地震光流。○志徹清涼者。此有二人。一劉謙之。二靈辨法。

師初傳云。北齊太和年中。第三王子。於清涼山求文殊師利菩薩。燒身供養。其王子下有闍官劉謙之。自歎刑餘。又覩王子焚軀之事。乃奏乞入山修道。旣諸所欲。遂賞此經一部。晝夜精勤。禮懺讀誦。心祈妙德。以希冥祐。絕粒飲水。垂三七日。形氣雖微。而丹慙彌著。忽感髭鬚盡生。復丈夫相。神彩通悟。洞曉幽旨。單思精修。爰造斯經之論。始終綸綜。凡六百卷。遂以奏聞。高祖敬信。有倍常日。華嚴一教。於斯轉盛。○言靈辨法師者。傳云。後魏沙門靈辨。太原晉陽人。宿殖勝善。常讀大乘。及見華嚴。偏

加鑽仰。乃頂戴此經。入清涼山寺。求文殊師利潛護。凡歷一歲。足破血流。肉盡骨穿。忽聞空中謂之曰。汝止之。但思惟此經。於是披卷。豁然大悟。後熙平元年。歲次大梁正月內。於清涼寺。敬造華嚴論演義釋文。窮微洞奧。至二年初。居懸甕山。高巖寺。造論一百卷。餘具如傳。若準論序。但云在懸甕。感通。今據傳文。故亦清涼。感通玄悟也。

書寫則經輝五色。楮香四達。冬葵發艷。瑞鳥銜花。其書寫者。後魏安豐郡王延明。中山王元熙。並以宗室英靈。博通歸一。虔心無上。稽首圓宗。以香和

墨。寫華嚴經一百部。金字華嚴經一部。皆五香爲藏。七寶爲函。靜夜良辰。清齋行道。卽放神光。五色照耀。堂宇衆所咸覩。因而發心。不可勝紀。○楮香四達者。卽僧德圓。不知氏族。天水人也。常以華嚴爲業。讀誦受持。妙統宗極。遂修一淨園。植諸穀楮。并種以香草。雜以鮮花。每一入園。必加洗濯。身著淨衣。漑以香水。楮生三載。香氣四達。後別立淨室。書寫此經。纔書數行。每字光發。照明院宇。又神人執戟現形警衛。又有青衣梵童。無何而至。手執天花。亦申供養。餘如傳說。○冬葵發艷者。卽鄧元爽

華陰人證聖年中。爽有親故。死經七日。却甦。說冥中欲追爽。爽懼。彼令寫華嚴經。寫竟。爽母墳側。先種蜀葵。至冬已萃。一朝花發。燦然榮茂。鄉閭異之。乃爲奏聞。則天皇后爲立孝門。○瑞鳥銜花者。僧法誠隱居藍谷。後於南嶺造華嚴堂。漂潔中外。莊嚴旣畢。乃圖畫七處九會之像。及屈弘文館書生張靜敬寫之。誠亦親執香爐。專精供養。後感瑞鳥形色非常。銜花入室。旋遶供養。再三往復。經成之後。精心轉讀者多。蒙感祐。

讀誦則渺然履空。煥若臨鏡。每舍舍利。適會神僧。誦

地現金色之身。昇天止修羅之陣。

讀誦則渺然履空者。隋禪定道場僧慧悟。京兆人。嘗與一僧同在終南栖隱。慧悟受持華嚴。一持涅槃。木食嚴栖。各專其業。忽有一人無因而至。拜跪問訊。旣訖。云請一師就宅赴齋。二人相推。彼曰請讀華嚴。法師悟因隨往。乃是山神。請千羅漢皆推之於上。食訖皆飛空而去。神呼一童令侍。乃入師口中。因便得通。還歸取經。辭其友僧。渺然而去。廣如傳說。○煥若臨鏡者。卽僧辨才。不知何許人。幼事祿法師。以華嚴爲業。久而不悟。乃護淨造香函。

盛經頂戴行道。凡經三載。遂夢普賢指授玄義。因忽成誦。煥如臨鏡。○每舍舍利者。卽焚玄智。安定人弱歲。修道於京城南。投杜順和尚。順令誦華嚴爲業。勸依此經修普賢行。每誦經。口中頻獲舍利。前後數百粒。○適會神僧者。卽苑律師。京兆延興寺僧。以貞觀年初。途經灞橋。舍於逆旅。日旣將夕。因而寓宿。俄有異僧。儀服籠弊。同至主人別房而止。遂命淳醪良肉。快意飲噉。律師持潔。勃然穢之。其僧食已。乃漱以灰水。閉戶而誦華嚴。俄終一軸。苑乃束身抱愧。側聽玄音。未至五更。便終六帙。苑

深自悔責。悲泣交懷。入房禮懺。因而分袂。不告名字。莫知所之。○踊地現金色之身者。卽慧祐法師。京崇福寺僧。戒行精苦。事儼和尚。專以華嚴爲業。每清景良宵。焚香專誦。出現一品。後時忽見十餘菩薩。從地踊出。現金色身。皆放光明。坐蓮花座。合掌聽誦。此品經了便隱。○昇天止修羅之陣者。卽般若彌伽薄。于闐國沙彌也。甚有戒行。每誦華嚴爲業。忽有人合掌竊謂曰。諸天令弟子奉請法師。請師閉目。遂至天上。天主跪而請曰。諸天今與修羅戰。屢被摧衄。今屈法師誦華嚴經。望法力加護。

彌伽如其所請。乘天寶輅。執天幢幡。心念華嚴。以諸天衆。對彼勍敵。修羅見之。忽然潰散。須臾送歸。身染天香。終身不滅。

觀行則無生入證。偈讚排空。海神聽而時雨滂沱。天童迎而大水瀾漫。

觀行則無生入證者。卽解脫和尚。姓邢氏。代州五臺縣人。七歲出家。志業弘遠。初從介山抱腹巖慧超禪師處。詢求定捨。超有知人之鑒。識其才器。告衆曰。解脫調習融明。非爾輩所隣。未幾而大啓悟。後於五臺西南佛光寺立精舍。讀華嚴。復依經作

佛光觀。屢往中臺。東南花園北。古大孚寺。求文殊師利親承言誨。云汝今何須親禮於我。可自誨責。必當大悟。後因自求。乃悟無生。兼得法喜。遂慨茲獨善。思惟廣濟。祈誠大覺。請證此心。乃感諸佛現說偈曰。諸佛寂滅甚深法。曠劫修行今乃得。若能開曉此法眼。一切諸佛皆隨喜。解脫更問空中寂滅之法。若爲可說得教人耶。諸佛卽隱。但有聲告曰。方便智爲燈。照見心境界。欲究真實法。一切無所見。又嘗本州都督請傳香受戒。法化旣畢。將事東歸。都督及衆送至城東。日云暮矣。思欲焚香。乃

聞城上空聲曰。合掌以爲花。身爲供養具。善心眞實香。讚歎香煙布。諸佛聞此香。尋聲來相度。衆等勤精進。終不相疑誤。故云。偈讚排空。餘廣如傳。然或卽大聖化身。事難詳究。德廣化博。未之有也。○海神聽而時雨滂沱者。卽僧道英。姓陳氏。蒲州人。年十八。二親爲之娶。五載同居。誓不相觸。後於并州炬法師下。聽華嚴經。便落髮。入太行山栢梯寺。修行止觀。曾屬亢旱。講華嚴經。以祈甘澤。有二老翁。各二童侍。恒來在座。英每異之。後因問由緒。荅云。弟子並是海神。愛此經故。共來聽受。英曰。今

爲檀越講經。請下微雨。神乃勅二童。童便從臆孔中出。須臾霽霽。遠近咸賴焉。二翁拜謝。倏然而滅。故云海神聽。而時雨滂沱。其行迹亦如傳說。○天童迎而大水瀾漫者。卽隋朝僧靈幹。姓李氏。狄道人。依衍法師出家。年十八。能講華嚴。住興善寺。爲譯經證義沙門。後遇疾而死。數日乃甦。云往兜率天。見休遠二法師。並坐華臺。光輝絕世。謂幹曰。與我報諸弟子。後皆生此。幹志奉華嚴。常依經作華藏觀。及彌勒天宮觀。至于疾甚。目睛上視。若有所見。沙門童眞問之。荅曰。向見青衣童子。引至兜率。

天宮。而天樂非久。終墜輪迴。蓮花藏是所尚也。言終氣絕。須臾復甦。真問何所見。幹曰。見大水徧滿。花如車輪。而坐其上。所願足矣。言絕而逝。故云爾也。

講說則華梵通韻。人天共遵。洪水斷流。神光入宇。

講說則華梵通韻者。宋朝求那跋陀羅。唐言功德賢。中天竺人。初學五明諸論。靡不該通。後崇佛法。深入三藏。進學大乘。大乘師試令採取經匣。卽得華嚴。師喜之。令其講說。元嘉十二年。至廣州。刺史車朗奏聞太祖。遣使迎接。南譙王義宣等並師事。

之集義學沙門七百餘衆。譙王欲請講華嚴經。以華言未通。有懷愧歎。卽朝夕禮懺。虔請觀音以求冥應。遂夢有人執劒。持一人首來。至其前曰。何憂於是。具陳上事。卽刎却陀首。便置新頭。語令迴轉。得無痛耶。荅曰。不痛。豁然便覺。徧悟華言。遂講華嚴。至十數遍。餘如傳說。○人天共遵者。卽魏勒那摩提。此言寶意。中天竺人。博文瞻學。通誦一億偈經。尤明禪性。以正始。初至洛陽。譯十地等論二十四卷。意神理標峻。慧悟絕倫。領受華音。妙窮清切。帝每令講華嚴經。精義頽發。嘗處高座。忽有持笏。

撰述
華嚴玄旨卷八
五
執名者形如大官。云天帝令來請法師講華嚴法。事所資獨不能逮。都講焚香。維那梵唄。咸亦須之。講席衆僧悉皆同見。意熙怡微笑。告衆辭訣。奄然卒於法座。都講等僧亦同時殞。故云人天共遵。○洪水斷流者。卽僧法順。俗姓杜氏。京兆杜陵人也。操行高潔。學無常師。以華嚴爲業。嘗居山。將欲種葵地。多蟲蟻。乃巡疆定封。蟲便外徙。盡力耕墾。一無所損。三原縣人。自生龔瘡。順乃召之與語。應言便愈。因詣南山屬橫渠汎溢。止之斷流。徐步而過。將終之日。普會有緣。聲色不渝。言終而逝。葬樊川。

北原。今全身塔在長安南華嚴寺。事跡頗多。別傳云是文殊化身。○神光入字者。卽法藏和尚。字賢首。俗姓康氏。康居國人。初賢首母夢異光而孕。此爲一光及生而慕無上。年十七。辭親求法於太白山。後慈親不愈。歸奉庭闈。綿歷歲時。能竭其力。時儼法師於雲花寺講華嚴。賢首至中夜。忽見神光來燭庭宇。賢首歎曰。當有異人。發弘大教及明。乃遇儼和尚。自是伏膺。深入無盡。此爲二度神光入宇。又於雲花寺講。有光明現從口出。須臾成蓋。衆所知見。又是神光。正取言同。卽第二節神光入宇。

取其講時卽第三節語其生瑞兼第一節故云神
光入宇餘如別傳

良以一文之妙攝義無遺故一偈之功能破地獄盪
掌之水尚拯生靈故讀誦思修功齊種智

良以一文之妙下第二明感應所以有四句初句
正辨所以以一文一偈攝義無遺極圓妙故故普
賢菩薩告善財言我此法海中無有一文無有一
句非是捨施轉輪王位而求得者非是捨施一切
所有而求得者釋曰以一是一切之一故稱性之
一○一偈之功下三句辨其功能亦是感通之事

初一偈之功能破地獄者纂靈記云京兆人姓王
名明幹本無戒行曾不修善因患致死被二人引
至地獄地獄門前見一僧云是地藏菩薩乃教誦
偈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當如是觀心造
諸如來菩薩授經已謂之曰誦得此偈得排地獄
苦其人誦已遂入見王王問此人有何功德荅云
唯受持一四句偈具如上說王遂放免當誦偈時
聲所至處受苦之人皆得解脫後三日方蘇憶持
此偈向諸道俗說之衆驗偈文方知是華嚴經夜
摩天宮無量菩薩雲集所說卽覺林菩薩偈也今

經云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觀法界性一切
唯心造大意是同意明地獄心造了心造佛地獄
自空耳既一偈之功能破地獄何況一卷一品一
部之玄微願思此言勉共傳誦○盟掌之水者卽
長手婆羅門僧伽彌多羅者師子國第三果人也
麟德年初來儀震旦高宗大帝甚加尊重處於禁
中歲餘供養多羅請尋聖迹遂往清涼山敬禮文
殊因出至西太原寺時屬諸僧轉華嚴經乃問曰
此是何經荅是華嚴多羅肅然改容曰不知此處
亦有是經耶合掌歡喜讚歎久之曰此大方廣功

德難思西國相傳有人讀此經以水盥掌所需蟲
蟻而捨命者皆得生天何況受持讀誦觀察思惟
者歟故云爾也○讀誦思修者卽十地經解脫月
問也初金剛藏云佛子此集一切種一切智功德
菩薩行法門品若諸衆生不種善根不可得聞解
脫月菩薩言聞此法門得幾所福金剛藏菩薩言
如一切智所集福德聞此法門福德如是何以故
非不聞此功德法門而能信解受持讀誦何況精
進如說修行是故當知要得聞此集一切智功德
法門乃能信解受持修習然後至於一切智地釋

曰聞尚齊於種智。何況讀誦思修。不可量也。經雖舉聞。爲顯勝故。言通思修。故疏云。讀誦思修。功齊種智耳。

宿生何幸。感遇斯文。其事跡昭彰。倘於傳記。

宿生何幸下。第三感慶逢遇。餘諸感通。其如傳記。上來所引。粗舉數條耳。

上來傳譯感通竟。

第九總釋名題分二。先解經題。二明品稱。

今初總題。包於別義。該難思之法門。無名之中。強以十門分別。

一通顯得名。二對辨開合。三具彰義類。四別釋得名。五展演無窮。六卷攝相盡。七展卷無礙。八以義圓收。九攝在一心。十泯同平等。

今初諸經得名。有其多種。或以人爲目。或以法爲名。人有請說等殊。法有法喻等別。或體或用。或果或因。乍複乍單。其類繁廣。

或以人爲目。或以法爲名者。總說也。以人爲目。約明法之所由。以法爲名。乃舉經之本體。人有請說等殊下。別釋人中。舉其二類。等取所爲所說。言請者。一從請人得名。如思益梵天所問經等。二就能

說人如無盡意菩薩經等。三依所爲人。如須達拏優填王經等。四依所說人。如金色童子經等。法有法喻等別。所言等者。等取法中有多義故。法之多義。次下當辨。喻者。如大雲經寶積經等。或體或用。或果或因者。卽法中別義也。體者。如般若經等。用者。如神足經等。果者。如涅槃經等。因復多義。一者因行。如正恭敬經等。二者因位。如十住經等。乍復乍單者。復中畧有四義。一法喻雙題。如妙法蓮華經等。二人法雙舉。如勝天王般若經等。三體用雙明。如十住斷結經等。四因果雙舉。如漸備一切智

德經等。言乍單者。通上諸義。謂法單喻單。體單用單。因單果單。其類繁廣者。卽上所明。已是繁廣。更有從所說時爲名。如時非時等經。或從所說處爲名。如密嚴等經。上收餘義。故云其類繁廣。並非正要。故疏畧言。

今經受稱。亦多種不同。一從數彰名。如梁攝論第十勝相中云。百千經者是。華嚴經有十萬頌是也。二從喻受名。如涅槃及觀佛三昧經。名此經爲雜花經。以萬行交雜緣起集成故。三從法彰名。如智論釋釋囑累品。名此經爲不思議解脫經。四從義用受名。如下離

世間品及出現品各有十名者是。

如梁攝論第十勝相者。論曰。謂依大乘諸佛世尊。有十相殊勝殊勝語。一者所知依殊勝殊勝語。二者所知相殊勝殊勝語。三者人所知相殊勝殊勝語。四者彼人因果殊勝殊勝語。五者彼因果修差別殊勝殊勝語。六者即於如是修差別中增上戒殊勝殊勝語。七者即於此中增上心殊勝殊勝語。八者即於此中增上慧殊勝殊勝語。九者彼果斷殊勝殊勝語。十者彼果智殊勝殊勝語。由此所說諸佛契經諸句顯於大乘真是佛語。今當第十相

中。○如下離世間者。離世間品十名。經云。佛子。此

一切菩薩功德行處。一決定義花。二普入一切法

三普生一切智。四超諸世間。五離二乘道。六不與

一切諸衆生共。七悉能照了一切法門。八增長衆

生出世善根。九離世間法門品。十應尊重。應聽受。

應誦持。應思惟。應願樂。應修行。若能如是。當知是

人。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及出現品十名者。

經云。佛子。此法門名爲如來秘密之處。名一切世

間所不能知。名入如來印。名開大智門。名示現如

來種性。名成就一切菩薩。名一切世間所不能壞。

名一向隨順如來境界。名能淨一切諸衆生界。名演說如來根本實性。不思議究竟法。卽十名也。

依今梵本。云摩訶毘佛畧。勃陀健拏。驪訶修多羅。此云大方廣佛雜華嚴飾經。今畧雜飾字耳。

依今梵本下。初正釋今名。疏中一時併舉梵言。一時譯就此語。若別對者。摩訶言大。毘佛畧云方廣。勃陀云覺者。卽是佛字。佛字畧存梵音。故健拏云雜花。驪訶云嚴飾。修多羅云經。

前三異名。義多總畧。二品十目。多從別義。又局當品。二品十目。多從別義者。不得總該。不可具舉。故又

局當品者。出現十名。局於出現。離世間十名。局離世間。豈得通爲一部總稱。

故今譯者。具以六字爲名。則人法雙題。法喻齊舉。具體具用。有果有因。理盡義圓。故標經首。

故今譯者下。明其具足。前通辨類中。卽是複義。而具前四對之複。故理盡義圓也。通顯得名義

二對辨開合者。題中七字。有十事五對。一教義相對。謂經之一字。是能詮教。大等六字。是所詮義。二就義中。法喻一對。謂大等是法。華嚴是喻。三就法中。人法一對。謂大方廣。是所證無礙法。佛是能證之人。亦名

境智一對。四就法中。揀持一對。大之一字。是揀。方廣是持。卽揀大異小。揀實異權。揀果異因。亦是體用。一對。大方是體。大方無隅。故廣卽是用。五就人中。借下華字以喻其因。卽因果一對。佛是果故。是以單用華字。則但喻因。若合以華嚴。則亦喻上之四字。至下當明。

大方是體者。經大方廣三字。總有三義。一三字別釋。配體相用。如下廣說。二方廣兩字。合之爲用。對上大字爲體。三者大方爲體。方字屬大。便成無方。言大方無隅者。語出老子德經云。上德若谷。大白

若辱。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真若渝。大方無隅。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夫唯道。善貸且成。意云。小則有其圭角。大卽絕其方隅。隅卽角也。借其言用。今大方卽法界。等於虛空。何有隅角。若合以華嚴等。卽是上文二就義中。法喻一對。以嚴通能所。華爲能嚴。大方廣卽所嚴。佛是嚴成之果。又以因望果。佛亦所嚴。故華嚴兩字。通喻大方廣佛之四字也。言至下當明者。卽釋嚴中三具彰義類者。謂大等七字。義皆無量。並畧以十義釋之。

初明大十義者。

一體大。謂若相若用等。皆同真性而常徧故。卽是大字。涅槃云。所言大者。名之爲常。此明體不變易。如人最長。故名爲大。又云。大者。其性廣博。猶如虛空。此明體徧。

一體大而云。卽是大字者。古人亦各十義。釋其七字。不知以七字更互相釋。今明大義。則七字皆大方。則七字皆方。廣則七字皆廣。佛則七字皆佛等。故以體大配於大字。若總舉七字。大者。體也。方者。相也。廣者。用也。佛者。果也。華者。因也。嚴者。智也。經

者。教也。○涅槃云。所言大者。下證上二義。先證常義。卽涅槃第三名字功德品。佛告迦葉。是經名爲大般涅槃。初語亦善。中語亦善。下語亦善。義味深遠。其文亦善。純備具足。清淨梵行。金剛寶藏。滿足無缺。汝今善聽。我今當說。善男子。所言大者。名之爲常。如八大河。悉歸大海。此經如是。降伏一切諸結煩惱。及諸魔性。然後要於大般涅槃。放捨身命。是故名曰大般涅槃。釋曰。彼經具釋大般涅槃。今但取其大字。約體不變。故名爲常。以性出自古。非造成。故故生公序云。夫真理自然。悟亦冥符。真則

無差。悟豈容易。不易之體。湛然常照。但從迷乖之事。未在我。苟能涉求。便返迷歸極。歸極得本。而似始起。始則必終。常以之昧。若尋其趣。乃是我始會之非。照今有照不在今。卽是莫先爲大。旣云大矣。所以稱常。常必滅累。復曰般泥洹也。正順今意。涅槃第二十五亦云。所言大者。名不可思議。以體絕常境故。言如人最長者。謂無一法。先法界故。故老子云。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可以爲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釋曰。彼以虛無爲道理異釋門。言可證此。○

又云大者下。證上徧義。卽涅槃第五如來性品。南經四相品。文云。佛告迦葉。所言大者。其性廣博。猶如有人壽命無量。名大丈夫。是人若能安住正法。名人中勝。故遠公分此一文。成二種大。一廣故名大。二勝故名大。今但取廣徧之義。義便引來耳。彼更有多故名大。如藏多珍寶。復有高故名大。如大高山。難至其頂。復有深故名大。猶如大海。卽上不思議義。今以深卽約用。高卽約果。故但用二義於常義中。已含深勝。如人最長。卽是勝故。又云猶如虛空。復是別文。二十三云。又無不徧者。譬如虛空。

撰述
垂範玄旨卷八
解脫亦爾。彼虛空者。喻真解脫。真解脫者。卽是涅槃。

二相大。謂恒沙性德。無不具故。互相卽入。微細重重等。具十玄門。皆其相故。卽經方字。方者。法也。

二相大者。有二意。恒沙性德。與起信同。互相卽入。卽顯圓教。事事無礙。亦性具矣。然遠公釋涅槃。亦明體相用。體約性淨涅槃。相約方便淨涅槃。用約應化涅槃。此通因果。今明所證法中。有三。故不同彼。

三用大。謂業用周普。如體徧故。卽經廣字。涅槃云。又

大者。能建大義。卽是約用。良以涅槃無廣。廣與大同。故以廣釋大。方廣無大。大與廣合。故以大釋廣。今經具有。故各配之。

三用大中。二引證。涅槃云者。亦是第五經。南經四相品。迦葉復問。如佛言曰。我已久度煩惱大海。若佛已度煩惱海者。何緣復納耶輪陀羅生羅睺羅。以是因緣。當知如來未度煩惱。諸結大海。唯願如來說。其因緣。佛告迦葉。汝不應言。如來久度煩惱大海。何緣復納耶輪陀羅生羅睺羅。以是因緣。如來未度煩惱大海。善男子。是大涅槃。能建大義。汝

等今當至心諦聽廣爲人說莫生疑悔若有菩薩摩訶薩住大涅槃須彌山王如是大廣悉能取令入於芥子其諸衆生依須彌住者亦不迫迮無往來想如本無異唯應度者見是菩薩以須彌山內芥子中復還安置本所住處下廣說作用竟結云善男子菩薩摩訶薩住大涅槃則能示現種種無量神通變化是故名大般涅槃是菩薩摩訶薩所可示現如是無量神通變化一切衆生無能測量汝今云何能知如來習近愛欲生羅睺羅善男子我已久住是大涅槃種種示現神通變化彼經卽

約果用今意明是卽體之用本有之用下佛果有相用者皆由本自有故○良以涅槃下釋妨謂有問言涅槃此義本釋大字何得以廣配之故今通云涅槃但言大般涅槃無其廣字故大字含廣故以能建大義卽廣家之義以釋大字今經大字對體廣字對用故自別釋因便便通方廣之經謂十二分教有方廣經無有大字而用大字釋方廣言卽如下合釋方廣云宜說廣大甚深法故能生無量廣大果故皆以大釋廣也

四果大謂智斷依正並周法界故卽經佛字

五因大謂發菩提心起解行願證精勤匪懈成諸位故卽經華字

五因大等者謂發菩提心卽十信發心起解卽十住行卽十行願卽十向證卽十地精勤匪懈通策於前以成諸位所以廣說因中差別者欲收攝論七大性故次文當知

六智大謂大智爲主運諸萬行徧嚴一切無所遺故卽經嚴字

七者教大謂一文一句無不結通徧於一切十方三際重重無盡故卽是經字

八者義大謂所詮法盡窮法界乃至帝網無所遺故卽總是六字

九者境大以上法門普以無盡爲化境故

十者業大謂盡三際時窮法界處常將此法利益衆生無休息故

如攝大乘等七種大性不離於此

如攝大乘者結會他文而言等者等取維集瑜伽般若大同小異攝大乘第一釋大乘云若廣釋者七種大性共相應故不廣說又瑜伽四十六云一法大性二發心大性三勝解大性四增上意樂大

性五資糧大性六時大性七圓證大性雜集十一
說七大性者一者境大性二者行大性三智四精
進五方便善巧六證得七業彼論云何等名爲七
種大性一者境大性以菩薩道緣百千等無量諸
經廣大教法爲境界故二行大性正行一切自利
利他廣大行故三智大性了知廣大補特伽羅法
無我故四精進大性於三大阿僧企耶劫方便勤
修無量百千難行行故五方便善巧大性不任生
死及涅槃故六證得大性證得如來十力無畏不
共佛法等無量無數大功德故七業大性窮生死

際示現一切成菩提等建立廣大諸佛事故若般
若無著論七大性者一法二心三信解四淨心五
資糧六時七果此與瑜伽大同若與對法會者一
法卽雜集境大性緣大教法而爲境故二心卽是
行大性卽由淨心行二利行故三信解卽智大性
信解與智於境印持於境決斷大意同故四淨心
卽精進由精進練磨令心淨故五資糧卽方便善
巧由大悲般若而爲方便與無住涅槃爲資糧故
六時卽業大性窮生死際盡未來時建立佛事而
爲業故七果卽證得大性謂證佛功德而爲果故

雜集依體起用得果不捨行因證居其先般若論中約時通因果故果居時後餘之次第二論意同謂依教起行達甚深理精進長時不滯二邊證大勝果窮生死際建立佛事故名爲大雜集卽是對法瑜伽大同般若今疏體大卽第三智大之中所知無我之理二相大亦所知攝亦法大性卽境攝故三用大卽方便大而是卽體之用亦境攝故四果大全同五因大攝其五大性一發菩提心卽是心大二起解攝勝解大三行願證並是行大是十地因證非果證故四精勤匪懈卽淨心精進大五

成就諸位攝資糧大六智大全同而義小異通了性相因果等故七教大卽是境法大性八義通前六但除教故九名同雜集初一而義同時大及與方便善巧十同第六而具含二論時業二名爲對題中七字攝十故有開合及次第不同而義無違故云七種大性不離於此或相大一種兩論畧無理亦無失又通約十大教旨小殊不妨有異二方十義者方者法也卽前十大皆名爲法謂體法相法等

謂體法相法等者等取下八謂用法果法等法是

軌持能持自性故十皆法。

三廣十義者。廣者多也。用多繁興。包無不盡。故則前十皆多。卽明一遍一切。名之爲大。一攝一切。名之爲廣。亦可反此。此約離釋。

若合釋方廣二字。亦有十義。一廣依義。謂若言教繁廣。爲生依故。二廣說義。宣說廣大甚深法故。三廣破義。破一切障。無有餘故。四廣超義。無有諸法能比類故。五廣治義。具攝無邊對治之法。爲能治故。六廣攝義。通攝無邊異類法故。七廣德義。具攝二嚴諸勝德故。八廣生義。能生無量廣大果海故。九廣絕義。非是

心識稱量所能知。故十廣知義。具足種智。破邪見障。無有餘故。此之十義。前四卽雜集第十一中四義。後六卽入大乘論第一中六義。

前四卽雜集者。彼論云。方廣者。謂菩薩藏相應。言說。如名方廣。亦名廣破。亦名無比。爲何義故。名爲方廣。一切有情利益安樂。所依處故。宣說廣大甚深法故。爲何義故。名爲廣破。以能廣破一切障故。爲何義故。名爲無比。無有諸法能比類故。此方廣等皆是大乘義差別名。釋曰。此論標以三名。釋成四義。以方廣中有二義。故次第無差。○後六卽入

大乘論者彼論云毘佛畧者是摩訶衍何以故名毘佛畧經爲諸衆生說對治法名毘佛畧亦有衆多乘故名毘佛畧亦以多莊嚴具故名毘佛畧亦能出生無量大果報故名毘佛畧非是稱量所能知故名毘佛畧斷除一切諸邪見故名毘佛畧釋曰次第與疏全同但以毘佛畧隔之以成六義然其第一說對治法似雜集論第三廣破雜集約所破此約能破故亦不同五非是稱量似於集論第四無比集論約法不可比類此約心不能知故並不同而刊定記云以對治與破障是同乃除入論

第一加集論菩薩藏相應言說爲五者殊失論意以菩薩藏相應言說是總揀小故總揀已竟方標三名釋成四義耳若欲以集論之四攝入論之六者一卽第二廣攝二卽三四廣德廣生皆深法故三卽一六對治破見皆破義故四卽第五廣超廣絕大意同故今取小異並開爲十則二論不同謂集論一約言教入論二約所攝集論二約通辨甚深入論別開三約二嚴通因四約能生唯果集論三約合明對治入論別分一治煩惱六破智障雜集第四似入論第五已如前會故成十義然爲順

二論之次。故不依題之次。若欲配者。一廣絕是大體絕衆相。不思議故。二廣超是方妙法無類故。三廣攝是廣攝無邊故。四廣知是佛具種智故。五廣破六廣治。七廣生。三皆華字。並是因故。八廣德是嚴。具二嚴故。九廣依是經。依言教故。十廣說是義。說甚深法。是所說故。卽總上六字。亦可通七。

四佛十義者。卽是十佛。大卽法界佛。方卽本性佛。廣卽涅槃佛。及隨樂佛。佛卽成正覺佛。華卽願佛。及三昧佛。嚴卽業報佛。經卽任持佛。總不離心。七字皆是心佛。釋十佛義。如八地中。及離世間品辨。

如八地者。上教緣中。已廣其義。今更畧明。八地明十身。卽離世間品十佛。八地云。知如來身。有菩提身。願身。化身。力持身。相好莊嚴身。威勢身。意生身。福德身。法身。智身。離世間品五十三中。說十種佛。所謂成正覺佛。願佛。業報佛。任持佛。涅槃佛。法界佛。心佛。三昧佛。本性佛。隨樂佛。十佛卽是十身。若欲會者。正覺佛是菩提身。願佛卽願身。業報佛卽相好莊嚴身。任持佛卽力持身。涅槃佛卽化身。法界佛卽法身。心佛卽威勢身。三昧佛卽福德身。本性佛卽智身。隨樂佛卽意生身。今疏爲順經題。故

不依彼二經之次大卽法界佛者大卽法界體故
方卽是本性佛者卽是本有智性故廣卽涅槃佛
者化周徧故亦隨樂佛者隨自他意無不生故佛
卽成正覺佛者佛是梵言此卽覺故華卽願佛及
三昧佛者並是因故嚴卽是業報佛者謂萬行之
因嚴成相好莊嚴身故經卽住持佛者教法住持
法不墜故總不離心七字皆是心佛者是威勢身
心伏勝故

又佛地論第一說佛亦具十義謂具一切智一切種
智離煩惱障及所知障於一切法一切種相能自開
覺亦能開覺一切有情如睡夢覺如蓮花開故名爲
佛

又佛地論者論無別釋今當畧辨攝此十句以爲
五對一能證智二所斷障三所證理四所成益五
顯覺相前四法說後一喻明然此五對一一相屬
一能證智者卽具一切智是根本智一切種智是
後得智二所斷障以一切智斷煩惱障一切種智
斷所知障種類而知故三所證理中一切法者卽
真諦法也一切智相者俗諦法也以一切智總相
觀法之性以一切種智別相觀法之相由證法性

除煩惱障由達法相。除所知障。四所成益者。一則自利。二者利他。上之三對俱通。二利若取別義。以一切智自證法性。便是自覺。以一切種智覺法之相。故能覺他。五顯覺相中。如睡夢覺者。以一切智覺諸法之性。頓破無明煩惱睡眠故。如蓮花開者。以於種智覺法之相。開悟法門。如於花開得見蓮故。前卽覺察。後卽覺悟。此五無缺。方稱覺滿。名曰妙覺。離覺所覺而盡覺故。上之解釋。未見經論。理必應然。

又真諦引真實論。亦有十義。恐繁不引。

又真諦者。卽真諦三藏。七事記中引。言十義者。一謂覺勝天鼓。二不由他悟。三離二無知。四已過眠夢。五譬如蓮花。六性淨無染。七具足三義。八具足三德。九具三寶性。十自知令他知。初言覺勝天鼓者。天鼓有四德。今並過之一。能覺諸天。賊來云來。賊去云去。佛卽不爾。能令衆生覺三煩惱。若生知生。若滅知滅。二天鼓能護天衆。能破修羅。佛卽不爾。能救三世。能破四魔。三天鼓能令諸天受五欲樂。佛卽不爾。能令衆生受出世樂。四天鼓能令諸天生貪著心。佛卽不爾。能令衆生生出世心。具此

四過。故云覺勝天鼓。二不由他悟者。無師自然智故。三離二無知。卽是煩惱無知。所知無知。四已過眠夢者。凡夫眠而不夢。唯煩惱故。二乘亦眠亦夢。以有無明及妄智故。佛不眠不夢。無有無明。捨妄解故。五譬如蓮花者。日光照觸。蓮花卽開。十地行成佛。智自發。六性淨無染者。因時雖有煩惱。五義不染。一佛無相故。譬如煙霧。不能染空。二是對治故。譬如鎔鐵。不停蚊蚋。三非處所故。譬如大石。不能住空。四無轉異者。譬如白玉。涅而不緇。五妄不染真。譬如幻刀。不能斫石。因時有惑。尚不能染。果

時惑盡。豈當有染。七具足三義者。卽是三佛。一假名佛。謂六神通。二寂靜佛。謂惑不生。三眞實佛。謂卽眞如。八具足三德者。謂摩訶般若。解脫。法身。九具三寶性者。謂同體三寶。十自知令他知者。卽是二利。謂佛智慧力。照眞如境。名曰自知。復以慈悲力說十二部經。令他知也。釋曰。以此十義。有同佛地。故恐繁文。

信士葉茂春同室人范氏花男桂芳壽三捐資
四兩六錢刻此一卷上薦

先考葉相先母蔣氏并祈眷屬清寧子嗣蕃盛者

撰述

聖嚴玄旨卷八

覽

零募十九葉圓滿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卷第八

上終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卷第八

下

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撰述

五釋華十義者。一。含實義。表法界含性德故。二。光淨義。本智明顯故。三。微妙義。一一諸行同法界故。四。適悅義。順物機故。五。引果義。行爲生因。起正覺故。六。端正義。行與願俱。無所缺故。七。無染義。一一行門。三昧俱故。八。巧成義。所修德業。善巧成故。九。芬馥義。衆德住持。流馨彌遠故。十。開敷義。衆行敷榮。令心開覺故。五華十義。如次配於十佛。如一含實義。表法界佛。含性德故。爲對十佛。故爲此次。亦可配於十度之

王支那

華嚴玄旨卷八

覽

覽

因而不依次。爲順題故。一卽般若。二卽智度。三卽方便。四卽尸羅。五卽忍辱。六卽是願。七卽禪定。八卽是檀。九卽是力。十卽精進。此意如下。普眼長者。以十度因。成十身果故。彼經云。爲欲令其具佛相好。稱揚讚歎。檀波羅蜜。卽成相好莊嚴身。二云。爲欲令其得佛淨身。悉能徧至一切處故。稱揚讚歎。尸波羅蜜。卽益生身。三爲欲令其得佛清淨。不思議身。稱揚讚歎。忍波羅蜜。卽菩提身。四爲欲令其獲得如來無能勝身。稱揚讚歎。精進波羅蜜。卽威勢身。五爲欲令其得於清淨無與等身。稱揚讚歎。

禪波羅蜜。卽福德身。六爲欲令其顯現如來清淨法身。稱揚讚歎。般若波羅蜜。卽是法身。七爲欲令其現佛世尊清淨色身。稱揚讚歎。方便波羅蜜。卽是化身。八爲欲令其爲諸衆生。住一切劫。稱揚讚歎。願波羅蜜。卽是願身。九爲欲令其現清淨身。悉過一切諸佛刹土。稱揚讚歎。力波羅蜜。卽力持身。十爲欲令其現清淨身。隨衆生心。悉使歡喜。稱揚讚歎。智波羅蜜。卽是智身。末云。爲欲令其獲於究竟淨妙之身。稱揚讚歎。永離一切諸不善法。卽圓淨十度。八萬四千波羅蜜門。萬德頓具。該上十華。

是故梵本名爲雜華。上約相顯別配十度。若約圓融。一一行門。皆具十義。可以意得。

然華有二種。一草木華。喻萬行因。然或因與果俱。或不與俱。二嚴身華。通金玉等。喻於神通衆相等。唯與果俱。前十義中。一五九十局於草木。餘通二華。

然華等者。其引果華。亦喻生因。其嚴身華。亦喻了因。此二無礙。言或與果俱者。如蓮華等。因該果海。果徹因源。圓融行故。或不與俱者。杏奈等華。因果區分。行布行位。不相雜故。此二無礙。是此中華。喻於神通者。淨行品云。若見華開。當願衆生。神通等

法。如華開敷。若見樹華。當願衆生。衆相如華。具三十二神通等。相果上用故。云與果俱。然神通雖乃通因。且就金玉之華。與身俱說。

六釋嚴者。卽上十華。同嚴一佛。爲嚴不同。亦是十義。六嚴字疏文有三十八義。且爲三節。初言爲嚴不同者。如以十寶嚴一金佛。一眞珠嚴二珊瑚嚴等。一佛十嚴。歷於十佛。便成百嚴。約圓融修故。又上十華。如次嚴前十佛。卽是十義。而總別無礙。又上十華等者。義同一度。成一佛故。總別無礙者。總融上二行布圓融。二無礙故。

更有十義。一。用因嚴果以成人。是華嚴佛。由因得果故。二。以果嚴因以顯勝。成果之後。令一一因行皆無際故。三。以人嚴法而顯用。謂佛曠劫修因。方顯法之體用故。四。以法嚴人以顯圓。若不得法之體用。因果不能圓妙故。五。以體嚴用以令周。謂用不得體。不周徧故。六。以用嚴體而知本。若無大用。不顯體本之廣大故。七。以體嚴相而知妙。謂相若有體。便卽入重重故。八。以相嚴體以明玄。無相不顯體深玄故。九。以義嚴教超言念。由所詮難思。能詮言離故。十。諸因互嚴以融攝。如禪非智無以窮其寂智。非禪無以深其照。

等。

更有十義者。在文可知。然亦是於別釋得名。及釋名中釋名之義。若約相融。皆持業釋。若約當相。皆依主釋也。如第一用因嚴果。是華嚴之佛故。二卽佛之華嚴故。三卽佛華嚴之大方廣。四卽大方廣之佛華嚴。五卽大之方廣。六卽方廣之大。七卽大之方。八卽方之大。九卽大方廣佛華嚴之經。十卽諸因互嚴。乃含多義。謂施之戒。戒之施。定之慧。慧之定等。前四成對。後一非對。但可大等嚴經。不可以經嚴大等。故不成對。又爲欲顯因互嚴故。如禪。

非智無以窮其寂者。舉一爲式。餘可類取。謂禪無智。但是事定。若得智慧觀於心性爲上定故。智不得禪。乃爲散善。分別慧故。慧若有定。如密室燈。寂而能照。離動分別。成實慧故。所言等者。等餘萬行。如施不得戒。非是真施。破戒行檀。非真福故。戒不得施。亦非真戒。慳貪不息。非真戒故。不捨財法。正犯戒故。餘並可知。

又上來互嚴。皆有相資。相卽四句。今且約理行互嚴以明。

初相資四句者。一理由修顯。故以行華嚴理。

二行從理發。則以理華嚴行。梁攝論云。無不從此法界流。無不還證此法身故。

無不從此法界流者。卽本起末。證行從理發。無不還證此法身者。攝末歸本。證理由修顯。

三理行俱融。不二而二。非真流之行。無以契真。非起行之真。不從行顯。良以體融行而因圓。行該真而果滿。是故標爲佛華嚴也。

三理行俱融。不二而二。此句有三節。一此上正釋。以互融故。不二不壞兩相。故而二。非真流之行。下。上句反成行融理。下句反上成理融行。體融行。

而因圓者。行卽是因。以體融。行故因。行圓滿。行該真。而果滿者。正成上行融理也。行不該真。何由得果耶。

四理行俱泯。二而不二。以理之行故。非行之理故。非理是則能所兩亡。超情絕想。非嚴非不嚴。是謂華嚴。

四理行俱泯。此句易了。然上互融。行融理而行在理融。行而理存。故不二而二。今理行相奪。故云二而不二。

相卽四句。理行全收。準思可見。則法喻交映。昭然有

在。

相卽四句下。但例前釋。若力用交徹。卽說相資。有體無體。卽言相卽。若具作者。一者唯理。無不真故。二者唯行。理廢已故。三者俱融。卽行卽理爲一味。故四者俱泯。理卽行故。非理行卽理故。非行故。雙絕也。言法喻交映者。以華嚴像爲喻。喻以因行嚴佛故。

七釋經十義。雜心五義。已見上文。佛地論有二義。一貫穿所說。二攝持所化。卽雜心結鬘一義。舍之。應除結鬘。開成六義。依此方訓。復有四義。一常。二法。並如

前辨三經義。卽衆生徑路。四典義。令見聞正。故寶雲經中。亦有十義。恐繁不引。

七經十義。言雜心五義。已見上文者。卽藏攝中謂一出生。二顯示。三湧泉。四繩墨。五結髮。餘則可知。

第三具彰義類竟。

第四別釋得名者。先得。後釋。先得名者。大以當體受名。常徧爲義。常卽豎無初際。徧則橫該無外。方以就法得名。軌持爲義。雙持體相。軌生物解。故廣以從用得名。包博爲義。包則廣容。博則廣徧。佛以就人得名。覺照爲義。照則朗萬法之幽邃。覺則悟大夜之重昏。

華以從喻得名。感果嚴身爲義。感果則萬行圓成。嚴身則衆德徧體。嚴以功用受名。資莊爲義。謂資廣大之體用。莊真應之佛身。經以能詮得名。攝持爲義。持性相之無盡。攝衆生之無邊。

第四別釋得名等者。此中得名。各取前七字別義。例皆二義釋之。類前可知。

後釋名者。一就法中。體用相對。大之方廣。謂有體之相用。故方廣之大。有相用之體。故皆依主釋。若相卽者。卽持業釋。二就人中。果行相望。佛之華。非因位之行。故華之佛。非餘行之佛。故亦通相卽。三以人法相。

撰述
對大方廣之佛華嚴非小權乘之佛等故佛華嚴之
大方廣非因位所得法故相卽可知四教義相對亦
通二釋教望於義及前人望於法兼通有財並可思
準

此中釋名卽前對辨開合中五對之中但除法喻
一對用餘四對以法喻一對華之一字已屬因門
故畧無之四對之中望前有二異一前則從寬至
狹故先明教義今從狹至寬故先明體用又前從
下釋上故先明教義今從上釋下故後明教義而
前五對中後明人中因果者以因是華字借喻中

華故在後明前從寬至狹義已盡故四教義相對
者以易知故不出若具釋者應云大方廣佛華嚴
之經揀非涅槃等經故經之大方廣佛華嚴揀非
論中之所明故而四對皆具二釋者約行布則依
至約圓融則持業教望於義下謂四對之中後二
對中通於三釋謂經中有大方廣佛華嚴故如對
法藏論全取他名以目經故佛華嚴有大方廣故
故云可思

第五展演無窮者謂初於最清淨法界開爲理智兩
門卽涅槃菩提之異

第五展演無窮者。然此下四門皆關脉中意。此門中彼有二義。一展一爲多。二類結成本。類結成本。不異前第七部類品會中本部。故此不明。又此展中。並皆畧示。而有十重。一展法界爲理智二門。理卽大方廣。是所證法界。爲涅槃。智卽佛華嚴。爲能證菩提。雖有六字。但是二法。

又理開體用。卽大方廣。智開因果。卽佛華嚴。總連合成詮。卽題中經字。

二又理智展爲題目。卽大是體性包含。方廣是業用周徧。故云理開體用。佛卽是果。華嚴是因。故云。

智開因果。

又展此目以爲初會。初會總故。十海是理。十智是智。十海之中。含於體用。十智之中。亦含因果。又華藏世界。及遮那徧中。卽依正二果。皆是佛字。大威光太子。畧示因華。彼二所證所觀。卽大方廣。卽總成一會。所信因果體用。

三又展此目爲初會。於中自有二重。一但世界成就品。初牒問許說中。已具題目。二通就一會以示品目。○言十海之中。含於體用者。卽初會也。十海者。一一切世界海。二一切衆生海。三一切諸佛海。

四。一切法界海。五。一切衆生業海。六。一切衆生根
欲海。七。一切諸佛法輪海。八。一切三世海。九。一切
如來願力海。十。一切如來神變海。七九與十。此三
是用。餘皆是體。此十本具。皆是所證。故名爲理。十
之相差。是事法界。十之真性。是理法界。理事相融。
並爲所證之理。故云十海是理。十智之中。亦含因
果者。上言十智者。知上十海。卽是十智。而各小開
合。經云。佛子。諸佛世尊。知一切世界海成壞清淨
智。不可思議。知一切衆生業海智。不可思議。知一
切法界安立海智。說一切無邊佛海智。入一切欲

解根海智。一念普知一切三世海智。顯示一切如
來無量願海智。示現一切佛神變海智。轉法輪海
智。建立演說海智。此上皆有不可思議之言。唯願
海是因。餘皆是果。若約所知。一三四八九十皆果
餘四爲因。三世通因果。○又華藏世界下。二通就
一會以示品目。則題目該於一會。言遮那徧中者。
非唯徧於華藏。亦徧法界。以世界成就品。說毘盧
徧嚴淨故。彼偈云。所說無邊衆刹海。毘盧遮那悉
嚴淨。世尊境界不思議。智慧神通亦如是。況第六
經云。毘盧遮那佛。願力周法界。一切國土中。恒轉

無上輪第五經云。佛所莊嚴廣大刹等。於一切微塵數。清淨佛子。悉滿中。而不思議最妙法。又華藏品云。華藏世界海。法界無差別。又云。一一塵中見法界。皆普徧義。故遮那徧中之言。亦已攝於世界成就品矣。○彼二所證所觀者。果證法界大方廣。因觀法界大方廣。

又展此會以成後八。四周因果。各因是華。果卽是佛。其所修所證之體用。卽大方廣。

又展此會者。卽第四節展成一部。

又展此九會。周徧十方。謂如第二會光明覺品辨。一

類之會。已徧十方。餘會亦爾。

又展此九會者。卽第五節。言如第二會光明覺品者。舉一會文以爲體式。謂光明覺品。總有二十六節放光。最後徧周法界虛空界。皆云彼一一世界。皆有百億閻浮提。乃至百億色究竟天。其中所有。悉皆明現。彼一一閻浮提中。悉見如來坐蓮華藏師子之座。十佛刹微塵數菩薩所共圍繞。悉以佛神力故。十方各有一大菩薩。一一各與十佛刹微塵數諸菩薩俱來詣佛所等。釋曰。此卽徧十方文。旣周百億閻浮提等。故是一類世界。餘會亦爾者。

下之七會。及第一會皆徧十方。如第二會。故諸會末。多結周徧。

又展此諸會。各有主伴。如說十住。十方菩薩皆來證云。十方國土皆說此法。則前徧法界之會。各有重重主伴。

又展此者。卽第六節也。上來但明主經之徧。今辨伴經之徧。而引第三會文。則前徧法界之會。各有重重主伴者。此言例上徧法界之九會也。乃至徧於塵刹。

乃至徧於塵刹者。第七節也。上但徧國。今則徧塵。

異類界等。

異類界等者。卽第八第九節也。上來七節。但徧同類。八徧異類樹形等刹。而疏言等者。等取第九節異類刹塵。謂異類之刹。亦以塵成。塵亦有利。於中說經尤更多矣。

無盡時會。

無盡時會者。卽第十節。謂上同類異類。若刹若塵。皆悉重重。猶如帝網。時會與法。皆無盡也。

皆不出大方廣佛華嚴清淨法界。皆不出下。舉題總收也。清淨法界。舉本總收也。明

從一法界。無名無相中。展成無盡。五展演無窮竟。
第六卷攝相盡者。謂從後漸卷。乃至不出九會。九會
不離初會。初會不離總題。總題不出理智。非理不智。
故理外無智。非智不理。故智外無理。則理智不二。亦
攝智從理。離體無用。攝用歸體。體性自離。故體卽非
體。本來清淨。強名之清淨法界。是以極從無盡。乃至
一字無字。皆攝華嚴性海。無有遺餘。

第六卷攝相盡者。相字去聲。乃至無字。法界之相。
亦不存。故然。但解上展。則解此卷。故云從後漸卷。
言乃至不出九會者。乃至二字。畧後五重。不出九

會。是第四節耳。若具應云。一卷無盡時。處歸異類。
界塵。二卷異類界塵歸異類界。三卷異類界不出
同類界塵。四卷同類界塵不出同類刹王伴經。五
卷王伴不出王經。結徧十方。六卷徧十方不出九
會。七歸初會。八歸總題。九歸理智。十歸清淨法界。
非理不智下。是第十節卷理智歸法界。而有二意。
一者理智之中。隨舉其一。卽攝於二。但成一味。二
者以智爲用。以理爲體。但攝智歸理。不攝理歸智。
初攝二爲一。唯一理字。理體性離。一亦不存。故云
無字。又準前展。亦合云。總題不出體用因果。因果

雖殊。不出一智。體用雖異。不出一理。然後方融理智。但不異前。故畧示耳。若從七字倒收者。攝教從義。但有大方廣佛華嚴。攝人從法。但有大方廣。攝用歸體。不離於大。古人云。一言無不畧盡。殊說更無異盈。又大體離言。言思斯絕。唯證相應耳。

第七展卷無礙者。謂正前展時。卽後常卷。正後卷時。卽前常展。展時卽卷。故無量無邊法門海。一言演說盡無餘。卷時卽展。故如來於一語言中。演說無邊契經海。

第七展卷無礙者。謂說有前後。實在一時。隨門不

同。故有三門耳。無量無邊法門海。卽展時也。一言演說盡無餘。卽卷時也。如來於一語言中。卽卷時也。演說無邊契經海。卽展時也。

第八以義圓收者。上來諸門。或以七字攝盡。如前已辨。或以教義攝盡。或以理智攝盡。或以人法攝盡。或信解行證攝盡。

或以教義下。重釋攝義。疏文畧舉。若具說者。應增數明。謂或於無字中。一字攝盡。謂或教或義。或性或心。二或二字攝盡。疏有三節。亦更應言。或法界字攝盡。三或三字攝盡。疏文有一義順後表三聖。

故亦應云入法界攝盡理。行果攝盡從所詮故。四或四字攝盡。謂教理行果。教卽經字。理卽大方廣行卽華嚴果。卽佛也。或教義成處攝盡。一謂文雖浩汗。但一教字。卽題中經字。二謂義雖無量。但一緣起義攝。卽題中大方廣也。三成謂行解因果德相等。雖各緣起不同。據其成立。唯一成字攝盡。卽題中佛華嚴也。四處謂一切重重無盡。同類異類。重重塵刹。唯一處字。故總卷之義。唯一性。教唯一文。成唯一念。處唯一座。此一卽是一切之一。故或信解行。理攝盡。經有四分。初會是信。次六明解。

八約成行。九唯證故。至下當知。或五字攝盡。謂加一教字。或理信解行證。理是所信。所解。所行。所證。故。或六字攝盡。卽題中除經上之六字。是所詮。故。或理信解行願證。理卽所信等。解行願三。卽是三賢證通地上。乃至無極果故。或七字攝盡。卽全取一題。一題通目無盡法故。或八字攝盡。卽法界緣起理實因果故。或九字攝盡。謂無障礙法界緣起因果故。或十字攝盡。謂體相智用因果教義及境界故。

或唯普賢文殊毘盧遮那三聖攝盡。謂大方廣卽普

賢普賢表所證法界故。華嚴卽文殊。文殊表能證故。佛卽遮那。具能所故。○又大卽普賢。普賢菩薩自體徧故。方廣卽文殊。文殊表卽體之智故。華卽普賢。普賢行故。嚴卽文殊。文殊以解起行故。佛卽圓解行之普賢文殊。證法界體用之普賢文殊。成毘盧遮那光明徧照。

或唯普賢文殊下。二以人攝。然有二重。前約人法。對辨二聖。後於人法中。各有二聖。佛字當中。兩重總收。

第九攝歸一心者。上來諸門。乃至無盡。不離一心。一

心卽法界故。起信云。所言法者。謂衆生心。心體卽大心之本智。卽方廣。觀心起行。卽華嚴。覺心性相。卽是佛。覺非外來。全同所覺。故理智不殊。理智形奪。雙亡寂照。則念念皆是華嚴性海。

第九攝歸一心者。謂上八門。已是一心上說。故云上來諸門。不離一心。而諸禪流。皆欲弃文而修觀行。故復接之以辨此門。○心體卽大下。後正約觀心以釋。謂心體離念。離念相者。等虛空界。豈非大耶。心之本智。卽方廣者。上大是卽智之寂。方廣乃卽寂之智。故云寂照運無涯之照。卽心體相用三。

融爲所觀也。觀心起行卽華嚴者。觀體照而卽寂止也。觀用寂而常照。觀也。一心六度萬行皆起。覺心性相卽是佛者。一念相應。覺也。故經云。佛心豈有他。正覺覺世間。覺性無覺。卽根本智。覺相歷然。卽後得智。此二不二。是無障礙智。覺非外來。全同所覺下。上明安立六字。今明卷攝相空。此上融成一味。此下互奪雙亡。則一不爲一。如斯觀行。未曾一念不契華嚴。

第十泯同平等者。爲未了者。令了自心。若知觸物皆心。方了心性。故梵行品云。知一切法。卽心自性。則成

就慧身。不由他悟。然今學法之者。多棄內而外求。習禪之者。好亡緣而內照。並爲偏執。俱滯一邊。旣心境如如。則平等無礙。

第十泯同平等者。此門總融前九。八法師所知。九禪師所尚。故今會之。

余曾瑩兩面鏡鑑。一盞燈。置一尊容。而重重交光。佛佛無盡。

余曾瑩兩面鏡下。喻明。卽借帝網之喻。以喻心境。見夫心境互照。本智雙入。心中悟無盡之境。境上了難思之心。心境重重。智照斯在。

二見夫心境互照下。合喻意。唯一而文有四節。初取兩鏡及燈合之。一鏡喻境。一鏡喻心。燈喻本智。但取明了之義。本智雙入者。智性色性。本無二故。知一切法。卽心自性故。故此智性。入心心境。心境重重者。合兩面鏡互照。智照斯在。卽合一燈雙入。是則以本智爲能照。心境皆所照。由斯本智。令心境互融。

又卽心了境界之佛。卽境見唯心如來。心佛重重。而本覺性一。

又卽心了境界之佛下。第二取兩鏡及一尊容以

合。尊容喻眞佛故。如今學人只解卽心卽佛。是心作佛。不知卽境卽佛。是境作佛。今明以如爲佛。心境皆如。心如卽佛。境如焉非。又心有心性。心能作佛。境有心性。安不作佛。以心收境。則心中見佛。是境界之佛。以境收心。則境中見佛。是唯心如來。心佛重重者。卽兩鏡之重重。而本覺性一者。卽尊容之雙入。

皆取之不可得。則心境兩亡。照之不可窮。則理智交徹。

皆取之不可得下。第三雙融前二以成止觀。心境

兩亡卽止理智交徹卽觀。心境旣爾。境界相望。心心互研。萬化紛綸。皆一致也。唯證相應。名佛華嚴矣。

心境旣爾下。第四結例一切境有多境。心有多心。各自相對。一一互相融也。萬化皆然。卽總結例。唯證相應。則泯同果海也。總題十門分別竟。

第二釋品名者。梵云薩婆嚕鷄印拏。

上呼徠良遐反驪

訶奈耶鉢羅叵婆娜忙鉢里勿多。此云一切世間王莊嚴法門威德名品。今文存畧。

第二釋品名。初會梵音疏中一時總對。若別對者。

薩婆。一切也。嚕鷄。世間也。印拏。徠王也。驪訶。莊嚴也。奈耶。法門也。鉢羅叵婆。威德也。娜忙。名也。鉢里勿多。品也。

世者時也。卽是世間。王者君也。謂卽諸王及佛。然世間有三。一。器世間。卽是化處。二。衆生世間。卽所化機。三。智正覺世間。卽能化主。主則唯二。諸王及佛。王於器界。及衆生。故佛非世間。從所統受稱。妙謂法門。體用深廣難思。卽王之所得。嚴謂嚴飾。乃有多義。一。器世間。嚴謂其地堅固等。二。衆生世間。嚴謂衆海各具法門威德故。三。智正覺世間。嚴謂於一切法成最正。

覺三業普周法門無盡故所以長行諸王之嚴偈頌讚德皆顯嚴佛衆生不嚴不感佛興正覺不嚴不能爲主器界不嚴非眞佛處復由佛嚴顯遇者有德衆生嚴輔顯佛超勝如是互嚴亦爲妙嚴。

世者下二釋義理。

諸經無此廣嚴但初名序品今唯明序已兼正故廣讚諸嚴以爲華嚴之由序。

諸經無此下第三顯立名所以彰異餘宗不名序品。

舊云世間淨眼品者謂所得法眼能淨世間故餘如

前說。

舊云世間下第四會釋晉經所得法眼卽今法門威德也釋品名竟。

上來總釋名題竟。

佛弟子沈子緣捨傭力銀三兩六錢八分刻此願其生生得遇福田檀波俱滿世世獲逢知識智行雙圓一切冤親咸歸性海。

撰述

華嚴玄義卷八

七

大方廣佛華嚴經序演義鈔

天冊金輪聖神皇帝製

鈔第十別解文義序之題目。備如音義直解序文。

分爲六段。

疏中別解文義一大科。該貫初總科判。乃至正釋八十卷經文者。後作鈔時。解此序文。亦須以第十別解文義冠之。故置此言。今特標鈔字。一明此中文字單鈔無疏。二明後疏再重出。

蓋聞造化權輿之首。天道未分。龜龍繫象之初。人文始著。雖萬八千歲。同臨有截之區。七十二君。記識無邊之義。由是人迷四忍。輪迴於六趣之中。家纏五蓋。沒溺於三塗之下。

第一段明佛日未興羣生沉溺於中三。初明化法域中。二明能化淺近。三明所化迷淪。初於化法域中有二對。前對明淳化之始。蓋聞者發語之端也。造化者。造作變化。易繫辭云。剛柔相推而成變化。又云。變化者。進退之象也。權輿者。爾雅云。初哉。首基肇祖。元胎。俶落。權輿。始也。二皆是始。言天道未分者。謂元氣混沌未分天地。下文人文始著。卽有三才。始分天道。今云未分。卽五運之時也。故易鈞命決云。天地未分之前。謂之一氣。於中有太易。太初。太始。太素。太極。爲五運。運者數也。

謂時改易。初取易義。元氣始散。謂之太初。氣形之端。謂之太始。形變有質。謂之太素。質形已具。謂之太極。轉變五氣。故稱五運。皆是天道未分也。言天道者。易繫辭云。易之爲書也。廣大悉備。有天道焉。有人道焉。有地道焉。說卦云。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又云。在天成象。在地成形。變化見矣。注云。象況日月星辰。形況山川草木。又云。易與天地準。故能彌綸天地之道。仰以觀於天文。

俯以察於地理是故知幽明之故原始反終故知
生死之說注云幽明者有形無形之象死生者始
終之數也周易疏云天有玄象而成天文也地有
山川原隰各有條理故云地理此上皆是已分之
相因釋天道故便舉之此對正在未分之前耳。○
龜龍繫象之初下第二對明三才已著之相畧如
向說易繫辭云是故天生神物聖人則之天地變
化聖人效之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
出書聖人則之孔疏云如鄭康成之義則依春秋
緯云河以通乾出天包洛以流坤吐地符河龍圖

發洛龜書感河圖有九篇洛書有六篇孔安國以
爲河圖則八卦是也洛書則九疇是也音義云堯
有神龜負圖而出舜感黃龍負圖而現人文始著
者繫辭云古者庖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
天俯則觀法於地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孔疏云
此下明聖人法自然之理而作易象次易又云近
取諸身遠取諸物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
以類萬物之情釋曰上云圖出八卦今云觀乎天
地者或見龜復象天地等於理無違音義云觀乎
天文以察時變觀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此非正意

後人用之耳。君臣父子尊卑上下。謂之人文。龜龍舉三皇之時。斯爲上古。繫象舉於夫子。卽是下古。然其文王爲中古。既有卦爻之辭。已有象矣。則總該三古。又上云天道。卽言未分。今云人文。則言始著。二言影畧。則初分之時。亦皆未著。直至繫象已具。方曰著明。故先有者。卽易有太極。是生兩儀。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八卦定吉凶。吉凶生大業。卽三才具矣。

雖萬八千歲下。第二明能化淺近。按帝王甲子記云。天皇氏治一萬八千年。地皇氏治九千年。人皇

氏治四千五百年。有本云。三皇皆治一萬八千年。故云萬八千歲。言同臨有截之區者。詩注云。截者。齊也。區者。域也。謂四海域內。率服齊整。言七十二君。詎識無邊之義者。司馬相如封禪書云。繼昭穆受謚號。畧可道者。七十有二君。故管子云。昔者封太山。禪梁父者。有七十二家。梁父卽太山下小山名也。詎者。何也。明上七十二家賢明之君。何能識於稱性玄理無邊之義。

由是人迷四忍下。第三明所化迷淪。言由是者。上明化主化法。二皆淺近。蓋是域中一身之作。不令

所化免沉苦海。於中上對迷理輪迴六趣。下對纏
妄沒溺三塗。言四忍者。卽思益經第四法品中。佛
言。梵天菩薩有四法。善出毀禁之罪。何等爲四。一
者得無生忍。以諸法無來故。二者得無滅忍。以諸
法無去故。三者得因緣忍。知諸法因緣生故。四者
得無住忍。無異心相續故。是爲四忍。言人迷者。人
人皆迷故。但迷四忍。容漂入天。故云輪迴於六趣
之中。家纏五蓋。則溺三塗矣。五蓋者。一貪欲。二瞋
恚。三昏沉。四掉舉。五疑也。言家纏者。家家纏也。上
三皆明佛未興世。

及夫鷲巖西峙。象駕東驅。慧日法王。超四大而高視
中天。調御。越十地以居尊。包括鐵圍。延促沙劫。其爲
體也。則不生不滅。其爲相也。則無去無來。念處正勤
三十七品。爲其行。慈悲喜捨。四無量法。運其心。方便
之力。難思圓對之機。多緒混太空。而爲量。豈算數之
能窮。入纖芥之微區。匪名言之可述。無得而稱者。其
唯大覺歟。

第二段明如來出世。德用難思。於中四。一。總歎
化王高深。二。明能化時處長廣。三。別歎如來
勝德。四。結德歸於如來。初中四句分二。前

二句總序教興。後二句寄對顯勝。今初上句明主出西天。故云鶯巖西時。時者立也。此約處歎人。後句卽化法東被也。故云象駕東驅。言象駕者。畧有二義。一。一千年後。像法之時。佛教方被。故二。二者象馱經故。初雖白馬來儀。本用象故。爲對鶯巖。故用象駕。宋公題薦福寺詩云。爲龍太子去。駕象法王歸。

慧日法王下。第二寄對顯勝。初句出域。後句超因。今初慧日法王。超四大而高視者。出域中也。則異前化在域中。慧日者。以佛爲日。畧爲四義。一。破闇。

如慧。二。照現如智。三。輪淨如解脫。四。上三不相離。如同法界。於法自在。故稱法王。言超四大而高視者。卽老子道經云。道太大大地。天王亦大。域中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釋曰。然其說道。乃是清淨虛通。故云道法自然。自然者。不知其所以然。而然故。卽世界始成。域中近事。不達業因。故曰自然。今佛出現。善證眞常。妙窮二諦。天地造化。乃俗諦業因。域中之事耳。○後句超因。言中天調御。越十地以居尊者。十地菩薩。時經三祇。已斷十障。已證十如。成十勝行。化周。

十方。今比世尊。猶一塊土。以方大地。況於四大。何足越哉。

包括鐵圍下。第二明時處長廣。初句約處。畧舉三千大鐵圍內。以爲化境。豈同上說有截之區。後句約時。多劫促爲一念。一念延爲多劫。豈同上說萬八千歲。

其爲體下。第三別歎如來勝德中。卽雙明化主化法。就三大歎之。初歎體大。經云。佛身無生超戲論。非是蘊聚差別法。又云。佛以法爲身。清淨如虛空。又云。一切法無生。一切法無滅。若能如是解。斯

人見如來。

其爲相下。第二歎相大。經云。如來非以相爲體。但是無相寂滅法。身相威儀悉具足。世間隨樂皆得見。旣無相爲相。故湛無去來。德周法界。亦無來去念處。正勤下。第三歎用大。初約化法。化法玄妙。異前域中。卽行唯道品。心唯四等。方便多門。圓應難測。並如經說。言圓對者。身則圓廻普應。若月落百川。音則稱物普聞。若風吹萬籟。意則剎那頓覺。若海印炳然。故云多緒。

混太空下。二約化體明用。謂大之則無外。細之則

無內。經云。譬如虛空徧至一切色非色處。亦如虛空具含衆象。刹塵爲量。不可數知。故云。豈算數之能窮。後句細入無間。卽入纖芥之微區。故下經云。如於此會見佛坐。一切塵中亦如是。塵中有刹。刹復有塵。塵復有利。重重無盡。非心識思量之境。故絕名言。表義名言難述。卽言語道斷。顯境名言不知。卽心行處滅。亦是明化處周細。前句化周法界。後句細無不入。經云。一一毛端。悉能容受無邊世界。而無障礙。示現調伏無量衆生。無德而稱下。四結德歸於如來。謂上三皆屬如來。

則歎不可盡。論語云。泰伯其可謂至德矣。三以天下讓。民無德而稱焉。故經云。刹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卽其事也。

朕曩劫植因。叨承佛記。金仙降旨。大雲之偈。先彰玉虎披祥。寶雨之文。後及。加以積善餘慶。俯集微躬。遂得地平天成。河清海晏。殊禎絕瑞。旣日至而月書。貝葉靈文。亦時臻而歲洽。踰海越漠。獻賅之禮。備焉。架險航深。重譯之詞。聲矣。

第三段自慶逢時中分三。初遠蒙佛記。二彌

釋述
荷太平。三萬國朝宗。今初朕曩劫植因者。久遠種因。故得大覺親記。明者忝也。從金仙下。別明記相。初明大雲經。或有疑僞。後玉宸下。明寶雨經。鄭氏注周禮云。宸屏風也。天子屏風。以玉爲飾。寶雨經有十卷。入開元正錄。第一卷中云。爾時東方有一天子。名日月淨光。乘五色雲來詣佛所。右繞三匝。頂禮佛足。退坐一面。佛告天子。汝之光明。甚爲稀有。天子。汝於過去無量佛所。曾以種種香華珍寶。嚴身之物。衣服卧具。飲食湯藥。恭敬供養。種諸善根。天子。由汝夙種無量善根。因緣。今得如是。

光明顯耀。天子。是因緣故。我涅槃後。第四五百年。法欲滅時。汝於此瞻部洲。東北方摩訶支那國。位居阿鞞跋致。實是菩薩。故現女身。爲自在王。經於多歲。正法理化。養育衆生。猶如赤子。令修十善。能於我法。廣大任持。建立塔寺。又以衣服飲食卧具。湯藥供養沙門。於一切時。常修梵行。名日月淨光。餘如彼經。釋曰。此時更無女主。弘建若是。斯言不虛。

加以積善下。二荷太平。易云。積善之家。必有多餘慶。積不善之家。必有多餘殃。今由積善。故得地平天成。

河清海晏。晏猶安也。

殊禎絕瑞下。第三萬國朝宗。重譯來貢。初兩對標。謂萬方仰德。殊異禎祥。奇絕瑞應。日日而至。月月而書。書之史冊也。貝牒靈文。亦時時而至。歲歲沾洽也。二踰海下兩對釋成。初成上禎瑞而至。後架險下成上貝牒臻洽。踰海航深。皆水行也。越漠架險。皆陸路也。

大方廣佛華嚴經者。斯乃諸佛之密藏。如來之性海。視之者。莫識其指歸。挹之者。罕測其涯際。有學無學。志絕窺覷。二乘三乘。寧希聽受。最勝種智。莊嚴之跡。

既隆普賢文殊願行之因。斯滿一句之內。包法界之無邊。一毫之中。置刹土而非隘。摩竭陀國。肇興妙會之緣。普光法堂。爰敷寂滅之理。

第四段別歎此典旨趣玄微。於中二。初總歎。

次別歎。初之二句。標其深廣。後視之者下。成上

二句。既爲秘藏。故視之不見。稱爲性海。安測邊涯。挹者。珠叢云。以器斟酌於水也。故文選頭陀寺碑云。蓋聞挹朝夕之池者。無以測其淺深。仰蒼蒼之色者。難以知其遠近。故今測量。若以管窺天。用蠡測海也。

有學無學下。第二別歎。於中三。初約入歎。二約法歎。三約處歎。初中二。先對劣顯勝。後當體顯勝。前中初句通說三乘。後句別說三乘。然三乘在座。如聾如盲。三乘菩薩。積行多劫。不能測故。窺者左傳云。謂舉足而視。覷者珠叢云。有所冀望。

最勝種智下。二當體顯勝。上句約果滿。以滿二嚴成種智也。下句約因圓。普賢之行。文殊之願。二皆圓也。亦得行願通上二聖。

一句之內下。二句約法歎。於中上句約能詮深廣。

故一句之義。竭海墨而不盡。下句約所詮。事事無礙。故一毫之中。置刹土而非隘也。

摩竭提國下。第三約處歎。舉摩竭者。九會本故。不起覺場。而周徧故。舉普光者。近菩提場。又說信門。該於果海。故云爰敷寂滅之理。

緬惟奧義。譯在晉朝。時踰六代。年將四百。然圓一部之典。纔獲三萬餘言。唯啓半珠。未窺全寶。朕聞其梵本先在于闐國中。遣使奉迎。近方至此。既覩百千之妙頌。乃披十萬之正文。粵以證聖元年歲次乙未。月旅姑洗朔惟戊申。以其十四日辛酉。於大徧空寺親

受筆削敬譯斯經。遂得甘露流津。預夢庚申之夕。膏雨灑潤。後覃壬戌之辰。式開實相之門。還符一味之澤。以聖曆二年歲次己亥十月壬午朔八日己丑。繕寫畢功。添性海之波瀾。廓法界之疆域。大乘頓教。普被於無窮。方廣真筌。還該於有識。豈謂後五百歲。忽奉金口之言。娑婆境中。俄啓珠函之秘。所冀闡揚沙界。宣暢塵區。並兩曜而長懸。彌十方而永布。

第五段傳譯古今感慶逢遇於中二。初明前譯多闕。二明今譯多具。今初陸賈註國語云。緬者思貌也。六代卽晉宋齊梁陳隋也。言唯啓半珠。

未窺全寶者。卽涅槃聖行品雪山童子聞化羅刹云。諸行無常。是生滅法。驚而顧視。唯見羅刹。問羅刹云。大士汝於何處。得是過去離怖畏者所說半偈。大士汝於何處而得如是半如意珠。釋曰。欠下半偈。義未全故。若得聞下生滅滅已寂滅爲樂。卽全寶也。今明先譯旣闕。卽爲半珠也。

朕聞其梵本下第二明今譯多具。卽全寶也。文中有一六。一邀迎。二正譯。三感徵。四事畢。五讚益。六慶遇。今初邀迎事如玄談。

粵以證聖下。二正譯。月旅姑洗者。正當三月。言親

受筆削者則天躬自刊削言筆削者漢書衛青傳云削則削筆則筆削謂刪去筆謂增益有云理書勘受削而注之良以古人書水竹簡以刀削故遂得下第三感徵十四日是辛酉庚申卽十三日壬戌卽十五日前後一日各有感徵謂則天於十三日夜夢見徧天之內皆降甘露十四日單開譯經十五日天降甘雨單者爾雅云及延也郭璞注云謂蔓延相被及也式開下成上徵祥此二句亦可通上二端謂皆一味之澤亦可式開實相成上甘露甘露不死之藥況實相之常住故一味之澤

成上膏雨一雲一雨無異味故式者用也

以聖曆二年下第四事畢已亥取於乙未首涉五年繕寫玄經繕者說文云補也珠叢云治故造新皆謂之繕

添性海下第五讚益有二先明益教理大波曰瀾方言曰廓者張小使大鄭玄注禮云疆者界也說文云域者封也謂玄言既加添足性海開廓法界矣

大乘頓教下第二辨益物機

豈謂下第六慶遇也於中有二初明慶遇前句

約惡時得聞。是一幸也。後一句約惡處得聞。此二幸也。初言後五百者。如來滅後。有五五百年。第一五百年。解脫堅固。今當第四五百年。故云後也。在三五之後。故金剛經中。於後五百歲。信受者難得。言俄啓珠函之秘者。卽智論第六十四云。般若若如意。舍利如函篋。舍利中雖無般若。而爲般若之所熏。故得一興供養。千反生天。今用此事。則如來如由華嚴經是如意珠也。

所冀闡揚沙界下。二發願於中。二。先兩句橫徧沙界。籠相徧也。言塵區者。明微細徧徧微塵中之

區域。故後並兩曜而長懸下。明豎窮。長懸永布。故兩曜卽日月。喻如來根本後得智也。

一窺寶徧慶溢心靈。二復幽宗喜盈身意。雖則無說無示。理符不二之門。然而因言顯言。方闡大千之義。輒申鄙作。爰題序云。

第六段總彰序意。讚理自謙有三。先兩句正製序由。以披尋翫味。慶喜深故。鄭箋詩云。復謂反復。珠叢云。復謂重審察。如南容三復白圭之三復也。

雖則無說下。讚理離言。要假言顯。無說無示。卽淨名目連章之文。不二之門。卽淨名不二法門品。因

言顯言者。若無文殊之讚。安知無言之爲妙。故寂滅之相。假以言詮。言大千之義者。卽出現品。塵含經卷喻。故大千經卷。潛塵無益。聰慧者開。便能益物。今假言顯義。當開塵示於經卷。有成益也。輒申已下。謙已結成。上已畧釋序竟。

第十別解文義者。然此經文富義博。勢變多端。况一義一文。包攝法界。是以古德用卜例科判。欲顯難思。其第一名本末部類。但顯此經無盡。非科今文。前已具明。故今畧之。加前後鉤鎖。亦有十例。

一、本部三分科。二、問答相屬科。三、以文從義科。四、前後禪疊科。五、前後鉤鎖科。六、隨品長分科。七、隨其本會科。八、本末大位科。九、本末徧收科。十、主伴無盡科。初本部三分者。謂序正流通。初品爲序分。現相品下爲正宗。流通有無。古有七釋。一、光統律師以法界品爲流通。由入法界。廣無邊故。二、隋遠法師以法界品

內善財下屬流通。寄人顯法故。三。祿法師以法界品後偈爲流通。以歎德無盡故。四。有云末後二頌爲流通。以結說無盡歎德勸修故。五。或云經來未盡。故無流通。六。或云以餘眷屬經。爲此流通。以彼是此所流出故。七。或云此經總無流通。以法無盡說無休息故。故諸會各無流通。不同大般若諸會皆有流通故。

其中有與理相應者。隨時取捨。

此上七解。各是一理。而前六皆有第七獨無。若義會之應成四句。一。有序正無流通。如第七。二。唯正宗無二分。由自初暨後。皆顯玄微。並悟物故。初雖列衆。而

歎佛德後。雖寄人有修相故。三具三分。四俱不可說。卽言忘言故。約義包含。不可局取。

此上七解下。二會昔義也。謂會前七師。融成四句。一。卽第七師。三。卽前六師。二。四義加。二。唯正宗者。意取悟入顯理爲正宗故。故河西道朗云。若因初分以得悟。則初分爲正。若因後分以得悟。則後分非傍。卽斯義也。

今依具三以分。三分之興。彌天高判。冥符西域。今古同遵。所以三者。夫聖人設教。必有其漸。將命微言。先彰由致。故受之以序分。由致既彰。當機受法。故受之

以正宗。正宗旣陳。務於開濟。非但篤於時會。復令末葉傳芳。永耀法燈。明明無盡。故受之以流通。非唯一部。當會當品等。皆容有之。故依三也。

今依具三下。第三申。今正解。謂上顯義理。包含縱成四句。依文釋義。三分可依。若無流通。序正安立。若唯有正。起盡不明。若約無言。如何解釋。非唯一部下。後結歸正義。謂會品之文。尚須三分。何況一部。不立三耶。

雖六解皆通。今依第二。以寄人進修。示物有分。流通相故。故慈氏云。若有敬慕心。亦當如是學。初之一解。

今正宗中。關於證入。第三但屬善財之一相故。末後二偈。但結偈中佛德。非通一部十行等末類。有此偈經來未盡。未必在後。眷屬流通。但約義故。故依遠公二辨前達順。出前不取五釋。所以言。今正宗中。關於證入者。此卽光統以法界品爲流通。法界是證入因果。衆海大問。新衆遠集。佛自入定。衆海頓證判爲流通。已抑經文。况正宗中。但有信解行。而無證入。○第三但屬下。此卽裕公以法界後偈爲流通。但是善財五相之中。顯因廣大相之一半。非一部流通。○末後二偈下。但言有云。卽刊定記主意。

用此義言。但結偈中佛德者。以普賢向讚如來言。不能盡。故總結云。刹塵心念可數知。大海中水可飲盡。虛空可量。風可繫。無能盡說。佛功德。若將結歎。佛德爲流通。則一部之中。無菩薩德。○十行等者。上以義破。此以文破。彼非經終而有此偈。故今此偈。非是一部用爲流通。但當會當品流通意耳。言十行末偈者。偈云。菩薩功德無有邊。一切修行皆具足。假使無量無邊佛。於無量劫說不盡。何況世間天及人。一切聲聞及緣覺。能於無量無邊劫。讚歎稱揚得究竟。釋曰。法界偈末結佛德無盡。此

結十行菩薩之德不可盡耳。而言等者。等取十向十地。十向末云。一切衆生猶可數。三世心量亦可知。如是普賢諸佛子。功德邊際無能測。一毛度空可得邊。衆利爲塵可知數。如是大仙諸佛子。所在行願無能量。此結迴向行願無盡。十地末云。十方國土碎爲塵。可於一念知其數。毫末度空可知量。億劫說此不可盡。而言此者。明此上十地德無盡耳。是知位位品品德德之末。皆結無盡。故非一部之流通也。○經來未盡者。破第五師言未必者。容許後有。但不必定耳。如毘盧遮那品末。或隨好品

末等。既不必有。故難取定。○眷屬流通者。卽第六師。以約義理。於一佛乘。分別說三。根本法輪。攝彼眷屬。故云攝羣經爲眷屬。何必將彼爲此流通。此中有序。不用彼序。何獨用彼爲此流通。

二問答相屬科者。古云。此九會中。大位問答。總有五番。第一會中大衆起四十問。或當會答盡。名舉果勸樂生信分。二從第二會初有四十問。至第七會末答盡。名修因契果生解分。中間雖有諸問。並是隨說隨問。非是大位問答。不思議品。不問因故。三第八會初起二百問。當會答盡。名託法進修成行分。四第九會

初起六十問。如來自入師子頻申三昧現相答。名頓證法界分。五福城東善財求法等。別問別答。名歷位漸證分。

古云。此九會者。疏意存四。故舉古釋。以第五無大位問答故。

古德以善財猶屬正宗故。今旣判入流通。則前唯四兼取流通。以爲五分。未爽通塗。

古德以善財下。二密示今意。意有其二。故但爲四。一五無大位問故。二第五屬流通故。故云。今旣判入流通。則前唯四。第四應名依人證入成德分。兼

撰述
取流通者。順於古義。第一分中既攝一部序分。不於正宗之內。分爲五分。故取流通爲第五分。理亦無違。但無大位之間。故疏合四耳。

三以文從義科者。此經一部有五周因果。卽爲五分。初會中一周因果。謂先顯舍那果德。後遮那一品。明彼本因。名所信因果。二從第二會至第七會中隨好品。名差別因果。謂二十六品辨因。後三品明果。亦名生解因果。三普賢行品辨因。出現品明果。卽名平等因果。非差別顯故。亦名出現因果。四第八會初明五位因。後明八相果。明出世因果。亦名成行因果。五第

九會中初明佛果大用。後顯菩薩起用修因。名證入因果。因果二門俱證入故。各分因果。果亦爲十也。

三以文從義科。謂據現文。但有其四。四位大問。故就第二分中。有差別平等二義。故分爲五周因果。初明六位因等。且依一相。以八相是應現故。故屬果攝。若尅實而言。成如來力下四門方是其果。前一百九十六門皆屬因攝。若以八相爲果。果有一十九門。餘皆屬因。言名出世因果者。品名離世間故。言亦名成行因果者。廢於位名。意在行故。

四前後攝疊科者。一部分二。謂前九會是本會。亦是

佛會。佛爲王故。從文殊至福城東已後。並是末會。亦是菩薩會。以諸善知識爲會主故。一就前中亦二。初八會明所成解行。後一顯所證法界。三就前中復二。初七會明歷位修成行。後一明圓融周普行。四前中復二。初明修生因果。後普賢下二品明修顯因果。五就前復二。初明修生因。後不思議法等三品明修生果。六就前復二。初明位中因行。後十定下六品明位後之行。七就前復二。初明地前比行。後第六一會明十地證行。八就前亦二。初位前十信行。後第三會已去三會明入位三賢行。九就前亦二。初明所信佛果。

法。後問明品下三品明能依能信菩薩行。十就前中復二。初會明佛依報果。後名號下三品明佛正報果。四前後禪疊科者。雖有十重。總爲二分。從後倒禪節。節除後就前分二故。初位前者。以四十二位明義。十信未成位。但爲住因故。仁王名十住爲十信。故取能成信名所成住故。五前後鉤鎖科。亦分爲十。

五前後鉤鎖科者。卽是新意。

一。第一會爲依報因果。前明依報果。後毘盧遮那品辨因。二。更取毘盧遮那。及第二會初三品爲正報因。

撰述
聖屬玄談卷八
果。前因後果。三以名號至菩薩住處。各依起因果。依於本有而修起故。前果後因。四從問明品。至隨好品。明差別因果。前因後果。

一第一會下。第二正釋也。文有十節。謂一經初五品。二毘盧遮那品。三名號下三品。四問明至住處。有二十三品爲一節。五不思議至隨好三品爲一節。六普賢行品爲一節。七如來出現品爲一節。八離世間品爲一節。九入法界品爲一節。初後不重用。但合有八重因果。以第九離世間品。及第十法界。各自爲一重因果。故得爲十。先通釋前四

五取不思議下。至普賢行品。爲圓融因果。前果後因。以不思議等與前爲果。果別於因。與後爲果。則一一融攝。然有六義證成。一因果相屬科中多先果後因。故二四十八後未有證成。普賢行後有證成者。結屬前故。三普賢行品。初無別發起。便卽躡前云。示如來少分境故。四以義明之。不思議法。顯佛德難思。一一圓融故。五前雖有問。不思議品初重念問故。六第一會初已有三業爲差別果故。由斯六義。故普賢行品得屬前因。

五取下別釋第五。以不思議下。二解妨。謂有問

言差別圓融二義非一。如何前差別果得爲圓融果耶。故通意云。雖不思議等。經文是一。所望異故。果別於因。成差別因果。果自圓融。得成圓融之果。言圓融者。以一一德周法界故。三十六門。門門之中。含十句故。所說之相難測量故。品名標爲不思議故。○然有六義下。三引證。證成不思議等三品。爲普賢行之果。普賢行品是不思議因。一因果相屬者。五周因果。所信證入。二果居先。差別因前。亦先有果也。今亦先果後因。與例同也。而言因果相屬科者。卽前第三以文從義科也。謂從因果相屬

之義。科成五故。二十四後等者。若不思議至隨好。唯屬差別果。因果既終。合有現瑞證成。今却無證。普賢行品既唯屬出現之因。既未說果。何得有證明知普賢行竟有證。結屬前來不思議等故。三普賢行品初等者。若不屬此品之初。應合別有發起。既無發起。明是屬前四以義等者。果德難思。不可但爲差別果故。五前雖有問等者。卽第二會初之問而復重問者。欲顯不思議下。是圓融因果之初故。六第二會初等者。前若無果。要用不思議等爲差別果。前既已有此不思議等。全屬於後前段

差別因果亦足。

六。取普賢行及出現品爲平等因果。前因後果。

七。取出現及離世間品爲出現因果。前果後因。成佛涅槃亦因現故。非說真成。由離世間爲因。方能現世。成佛涅槃下。此遮外難。恐有難云。離世間品自有因果。那得總爲出現家因。故爲此通。由離世間下。釋爲出現因義。

八。離世間品爲成行因果。通辨行故。具因果故。

八。離世間等者。當會自成因果。

九。取離世間品及法界品爲法界因果。前因後果。由

離世間稱法界故。故因不依位。果唯證入。

九。全合兩會爲一因果。

十。法界一品。自爲證入因果。先果後因。其善財已下。亦爲無盡因果。先因後果。故歷事至普賢一毛。因則無盡。普賢說佛德過虛空。而果無盡。以爲流通。故不明之。

十。法界當會自成因果。然第八會雖不鉤前。前出現品已曾鉤此。第十因果不鉤第八會。第八會已曾鉤第九故。並得名爲鉤鎖因果。其善財下。善財歷事爲因。普賢說佛德爲果故。

六隨品長分科者。長分有十。

六隨品長分科者。不約會分。總分直科三十九品。以爲十分。

一。通辨教起因緣分。二現相品下。明佛果無涯大用分。

二現相下。明佛果無涯大用分者。現相品大用。在義可知。普賢三昧言大用者。同加普賢。不來而至。一多延促。皆無礙故。毛光讚德。無不周故。成就華藏。皆說如來徧淨法界。徧應利海。令依正相入。塵合法界。皆無涯大用也。

三毘盧遮那品。舉彼往因證成分。四名號下三品。明大用應機普周分。五問明品下至十地品。未明諸位差別。令修分。六十定品下至隨好品。未明差別。因圓果滿分。七普賢行品下二品。明普行因成現果分。八離世間品。明因果超絕世間分。九法界品中前分。明大衆頓證法界分。十爾時文殊下。明一人歷位漸證分。

七。隨其本會科者。亦爲十分。一初會名舉果。令信分。二第二會。明能信成德分。三第三會。初賢十住分。四第四會。中賢十行分。五第五會上賢十向分。六第六

會聖位十地分。第七會因圓果滿分。第八會普賢大行分。九第九會初行成證入分。十善財下善友教證分。

十善財下。若據標云。隨其本會科會各一分。只成九分。欲顯圓十。故開後一。據實合有十會表圓。或經來未盡。且按文釋耳。

八本末大位科者。本會爲九。末會有五十五。總爲六十四分。

九本末徧收科者。先九會爲九分。文殊爲六千比丘說法爲第十分。及善財歷一百一十善知識。總一百

二十分。若開諸龍及三乘會。及彌勒後文殊普賢三人。便成一百二十五。以慈氏云。此長者子。經由一百一十善知識已。然後而來至於我所。則彌勒已前已有一百一十故。及三千大千世界微塵數善友。其分數彌多。若合爲一。則一百二十六分。

若開諸龍者。前爲百二十分。則諸龍三乘皆屬善財會初。以初至福城本爲善財故。故不別開諸乘等會。今約雖至福城。城中善財等二千四衆。尚未出城。先說普照法界修多羅。利益諸龍。及三乘人。故別開之。餘並可知。

十。主伴無盡科者。一一會。一一品。一一法。皆結通十方。如此間說十方虛空法界。一切世界。乃至一切塵中。皆如是說。此結主經也。又彼一一會等。皆有他方塵數菩薩而來證法。此結伴也。卽主伴相與。周徧法界。重疊無盡。是則段數亦無盡無盡也。

上來別解文義科中初總科判竟。下釋經文。

信女葉門楊氏捐資三兩九錢五分二釐。刻此經序并總科。伏願現生種法界之因。當來證華嚴之果。合門清勝。同遊華藏。

大方廣佛華嚴經疏演義鈔卷第八

經前懸談畢



